

ANOTHER END OF TERRA



老人河

- 啊老人河啊，啊老人河啊，
你日夜不停地流，不停地流.....

凡人与夕

- 她举手投足便能改变现实，
却不能理解她心中的应许之愿。

爸爸妈妈， 我还想再吹一次生日歌。

老萨卡兹

罗德岛已经不打仗了，他留这么多武器干什么？

归人

大雪中，灯笼一盏，足以照亮他回家的路。

故乡

狼群取暖不会依托外物，她们仍是叙拉古人。

粗阳山阁

罔者两手空空回到家乡，
神明却将故乡追忆埋在永恒之下，
无念无想。

回归 线

Another end of Terra

Vol.04

202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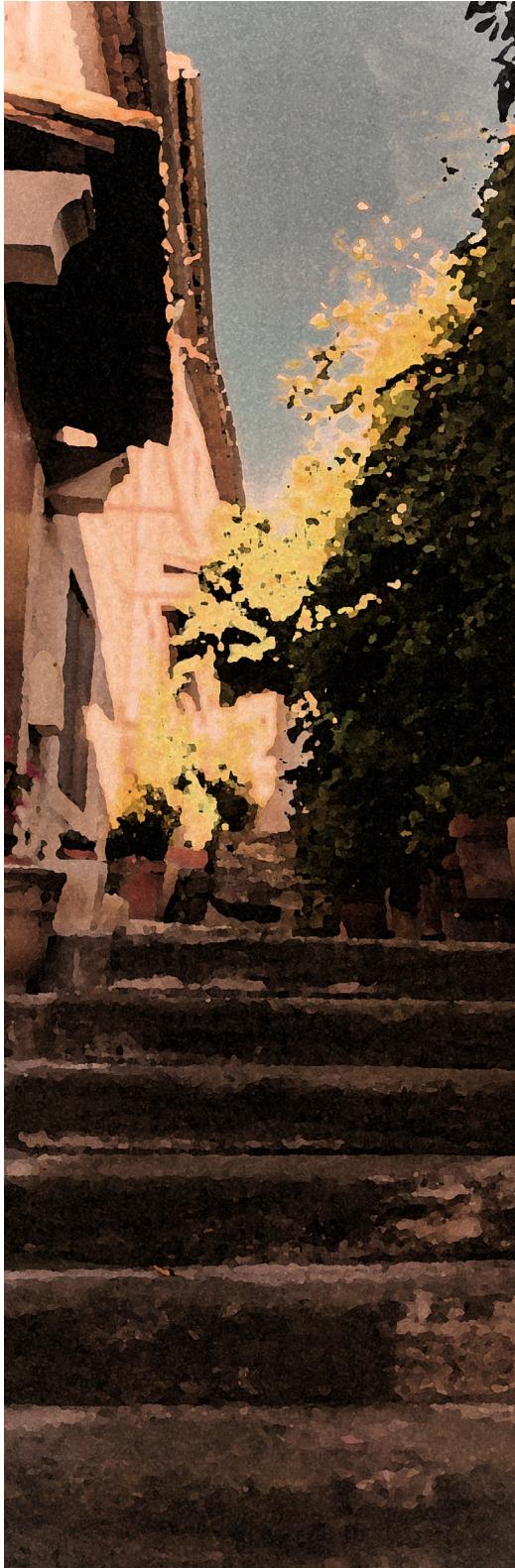
本期封面画师

LOFTER@迁时纪

泰拉
通讯枢纽

TCIA

泰拉创作者联合会



卷首语

◎ 广英和荣耀

这是《回归线》的九月刊，刊物主题是“乡愁和归处”。我们将在本期刊物中，浅薄探寻“故乡”和“人生”，“乡愿”和“愁思”的关系。

在传统中国社会中，作为一种心理状态的乡土情结，弥漫于阶层，贯穿于朝代，也反映在古往今来的诸多文学作品之中。“陟岵瞻望父，明月故乡映何处；陟岵瞻望母，烟波江上人愁雾；陟岵瞻望兄，鸟恋旧林寻草木；陟岵瞻望祖，唯恐无死颠夜夙。”

故乡如线，牵引游子归去；乡愁如镜，倒映魂归之处。在明日方舟的故事中，“归处”是许多人绕不开的话题——只是有人站在寻求归处的起点，垫足眺望；有人站在落定归处的终末，有念无想。杜宾教官心念玻利瓦尔这片战乱的土地，等待着时机成熟回归之时；泥岩带领志同道合的萨卡兹同僚前往莱塔尼亚，期盼在这繁荣且腐败的国家寻求可得安稳的魂梦故乡。乡愁所谓人之期盼，故乡不过应之所望。

欢迎阅读《回归线》，本杂志的全体编绘人员意在探寻二创的“回归线”，表达作者的“意志”，满足读者的“趣味”——祝愿您能在本月刊物内容中见证，一个个角色在“心中应许之地”前的迷茫，坚定，执着，和念想。读懂他们的愿望，明晰自己的期盼——“故乡依于人生，却无需宿主；乡愁弥于无形，却自有实体”。



目录 / 2022.09

- | | |
|---------|----------|
| 1 卷首语 | 广英和荣耀 |
| 4 老人河 | 艾柯.ACR |
| 8 凡人与夕 | 饱和式安利受害者 |
| 16 大雪 | Norah |
| 18 老萨卡兹 | 黑子 |
| 21 归人 | 一只小小的止月 |
| 26 故乡 | 极卦_元初 |
| 36 扳阳山阁 | 巡检长安 |
| 46 漫画二则 | 西江龙王 |
| 48 征稿启事 | |



— 主 办 —

泰拉创作者联合会
《回归线》编辑部

— 编 辑 部 —

主 编 广英
执行主编 伪学霸马克
责任编辑 黑子
美术总监 Relvr
编 辑 霜弦 黑子 瑶濯
美术编辑 黑泥型芙芙
排 版 R3tr0 Mirror 韶

— 联系我们 —

TCA_doc@163.com

仅供内部交流，禁止出售

本作品是游戏爱好者根据《明日方舟》二次创作而成。使用的图片、文本原文版权属于上海鹰角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本作品基于《鹰角网络游戏使用许可及服务协议》使用上述素材。

除非另有声明，本作品其他内容由作者和泰拉创作者联合会保留所有权利，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载、摘编。



老人河

◎ 艾柯 ACO

啊老人河啊，啊老人河
啊，你日夜不停地流，不停地流……

这条河叫老人河。队伍里的萨卡兹说。他们面前的河宽广而平和缓慢，水流被过度宽敞的河道平摊到几乎

不存在的地步。河床上的石子清晰可见，看起来似乎能涉水过河。

然而这几名萨卡兹并没有这么做。他们拉过河边停留的渡船，往船头挂的小筐里面投入一点钱币，开始组织人们排队分批次坐船过

河。

安多恩站在最后，以防有任何人不小心落水。为什么叫老人河？安多恩有些好奇。

这个时候要过河的寻路者们只有几十名，因此很快只剩下包括安多恩在内的最后一船人了。高大的女性萨卡兹轻快地跳进船里，开始引导还站在这一岸的人们向这条船交一点钱，走上船来，渡过这条河。安多恩最后一个踏上这条古老的歌斐木小船。他小心地朝筐子里放进去一个硬币。

这时候，他看见小筐子里不只有硬币。有最大额度的龙门币钞票、维多利亚铸造的足重金属、闪耀的首饰，也有破旧的布娃娃、吃空的药片板和陶瓷小狮子。他丢的拉特兰硬币掉进去，插在小狮子和首饰中间，很凑巧地立在那里。女性萨卡兹解开缆绳，开始摇桨。

安多恩意识到，这条河远比他以为的深。作为一条河，它的清澈度居然已经超过了那些雪山下雪水融成的湖泊；甚至连贵族们争相购买的莱塔尼亚女巫仙泉水，在它面前都显得污浊不堪。他原先以为的清澈见底，实际上是超过十米、甚至接近二十米的厚重水体。只是因为惊人的清澈，它才显得接近不存在。

在这条清澈、宽广到无法形容的河流中，安多恩看见河底的水草向上延伸，鱼安静而缓慢地游过这不存在一般的水体。他把水壶灌满，用壶盖舀起一点水，喝到口中。他意识到，这条河是甜的。甜，而冰凉。他默默把所有带在身上的水壶都灌满了。在他们走过的路上，有这么好的水源的时候并不多。

我们传说，第三次渡过这条河的人，就将知道自己将如何死去。在船尾负责转动舵片的男性萨卡兹说。这样，不论他年龄如何，他都会成为一个老人。安多恩点点头。

这是安多恩第一次渡过老人河。

安多恩第二次渡过老人河的时候，先在河边过了一夜。

他们刚莱塔尼亚贵族那好奇、优雅，又苍白僵硬如同死尸的手下逃出来。安多恩不得不多次动用源石技艺，才保住了几个成员的命；他们离开光辉灿烂的莱塔尼亞，离开霓虹闪烁的卡西米尔，向东，一路向东，直到他们把城市和文明的光芒抛在身后，直到他们进入锈锤也不常踏足的荒野——星星在他们的头顶闪烁。

黄昏时，他们沉默地在

荒野上跋涉。

大地干燥，扬起沙尘。有许多人已经数天没有喝到一口干净的水，有许多人因为伤口无法清洗而开始发烧。这些人被文明和社会抛弃，却无法停止思念抛弃他们的事物。安多恩知道，他带领的这些人太脆弱了，他们必须得到自然或人类的帮助，否则他们将无法撑过去；然而，他们当如何获取这些帮助，他也毫无头绪。

直到他们听见河流低沉的歌声。

当年告诉他老人河的萨卡兹已经死在他们身后，因此直到他们看见在夜幕下反射星辉的河面，他这才意识到，他们又回到了同一条河流边。所有人因为这种声音的存在都稍稍提起精神，河流的歌声呼唤他们，呼唤他们来到河边，呼唤他们坐下，呼唤他们放下疲惫，好好洗一洗。

升起火，煮上一点茶叶，坐上一口小锅。在这荒野之中的老人河里，无人回答他们的呼唤，他们也因为这种孤独得到彻底的安全。但是，孤独会引发怀念，怀念会变成哀悼。因此，当肚子被填饱后，当有人蹲在河边慢慢清洗自己的伤口时，另一些人开始唱歌。

鬼族战争在大地角落

鬼族战争，人族在享乐
互相厮杀从早到黑夜
直到死去受尽苦折磨

歌声低沉，几乎融入河水的歌声。然而人们都听到了：没过多久，知道歌词的开始一同歌唱，不知道歌词的哼着曲调，打着拍子应和。

安多恩心想：啊，这首歌也叫老人河。

有人拿出一直携带到现在的手风琴，琴声和歌声一同在星星闪烁的天空之下响起。尽管这是萨卡兹的歌谣，但没有关系，佩洛和丰蹄都可以听懂他们在唱什么，黎博利和菲林都可以唱。这是音乐。音乐可以表达很多东西，比明面上的歌词多很多很多的东西。

让我离开这泰拉大地
让我离开人族双手
请告诉我那清澈老人河水

你在哪里，我要回去

歌声慢慢消散，星空下泛起压抑的哭声。安多恩坐在大地上，仰望星空。星星依旧闪烁，天幕沉默不语。老人河在他们身边，不断流淌着，不断低声歌唱它见证的一切。

安多恩最后一次见到老人河的时候，尚未到衰老之

龄。他饶有兴趣地观察着自己的身体一步步走向暮年，但与此同时，他并没有停下他想完成的事情。寻路者继续壮大下去。他已经是某种程度的传奇；没有见过他的人传说，拉特兰的神明眷顾他，所以他即使在大地上流浪已久，依旧没有得矿石病。他对这些传说一笑置之，与此同时，他比任何人都更加清楚，他只不过是一名凡人。

这一天，他因为一点小事，需要回到拉特兰附近。按照当地向导给出的路线，他们一路在荒野中穿行，在傍晚时来到一条河边。河水在晚霞的光辉中低声歌唱，水流清澈，却幽深而无比缓慢。

……老人河。

安多恩瞬间明白了。

向导想对他说说这条河上的规则，但他摆摆手拒绝了，走向河边，拉过渡船来，在小筐里投进去一枚硬币。

龙门钞票，金币，首饰，药片板，小狮子，布娃娃；他当年投进去的那枚硬币还在小狮子和首饰之间插着，他笑了笑，心想这大概是某种仁慈。

他上船，听着向导滔滔不绝地讲述老人河的故事，微笑，点头，正如几十年前的那一次一般。船行到河流中央，他听见一声惊叫。

一个孩子落水了。

他想也没想，就跳下河向她游过去，从背后抱住她的身体，把她送回岸边。孩子湿淋淋地爬回岸边，母亲感动地哭泣，抱着她不断和他说谢谢。他微笑，想说没关系，想说这是我应该做的，想游回自己的船上。在他的胸口，一阵剧痛袭来。他意识到他无法呼吸了，他挣扎着想握住什么东西，但没能做到。他的嘴唇没入甜蜜的河水，然后是他开始泛白的发丝，他依旧清澈的双眼，他的鼻尖；他往下落，饮用过两次的河水灌进他的鼻孔，轻声告诉他，他将如何结束。

于是，他彻底理解。

这是他第三次渡河——也将是知晓，自己会如何死去的时刻。河面的辉光逐渐远离他的意识，他不断坠下，闭上眼睛，屏蔽了自己的光环和翅膀放出的光线。就在这里。他将死去，他将被这条河清澈的河水埋葬。他因此成为一名历经一切的老人。

他的意识里，只剩那首萨卡兹的歌谣：

啊老人河啊，啊老人河

啊

你日夜不停地流，
不停地流。 ■

(责任编辑：瑶濯；
绘图：深海鱿鱼酱；
本文首发于 LOFTER)



Artist: LOFTER@Any-a

她举手投足便能改变现实，却不能理解她心中的应许之愿。

山道间云雾缭绕，清晨湿润的空气让画纸边缘微微卷曲，夕闭目端坐在案前提笔凝思，忽地落下一笔去。水墨宣纸接触的瞬间，整个世界仿佛向着落笔处倾斜而去，就连山壁上千年矗立的老松也弯下腰为这一笔投去注视。

夕淡淡地哼了一声，墨水噼啪作响，沁入纸张的缝隙，舒展开画纸的容颜——那洁白上逐渐铺满与山间景致完全相仿的画面。虽然并不满意于这仿佛临摹一般的描画作品，夕还是小心翼翼地将画纸卷起来放入匣中。

就在这时，山道拐角处传来了脚步声，清脆如马蹄踩踏玉石。夕侧目看去，身着戏袍一般紫色衣饰的少女缓缓上前。她手里捧着一卷画纸，珍惜小心如无上贡物，像是要把它献给山上的神仙。认出了来者身份，夕不无意外地问：“你又何必白走这一趟？”

“能再见仙人一面，不可说是白走。”女子不卑不亢地站定鞠躬，将那画卷小心地捧在怀里，“况且就算仙人不在意，我也应当回报了恩情才是，望仙人谅解领会。”

听到回报一词，夕心里升起了一丝笑意，只是面上仍端庄淡然地说：“于你是救命之恩，于我只是随手添绘一笔，我并不为了受礼而绘，也不认为你能给我带来什么……得以打动我的东西。”

这话说得委婉，凡间给出的报答对夕而言毫无价值，且那作为神仙的夕其实并不需要与凡人讲什么礼仪。

女子说：“我为您带来了一幅画，虽说无法与仙人的画作相比，但这幅画您一看便知，其中神妙我难以口头传述。当然，您若是不感兴趣，我向仙人拜谢后即刻下山。”

果然如此，能让她略感兴趣的，也就只

凡人与夕

◎ 饱和式安利受害者

能是画作了。于是夕终于转过身来，正对着紫衣的少女：“不要总喊仙人，我的名字是夕。”

大致是听出夕并无拒绝之意，少女眸子亮了起来，欣喜地连连点头：“夕仙……夕姐姐，那我可将画卷打开了？”

夕点点头，少女连忙去拉开缠着画卷的细绳，拿住画的一边，将它缓缓展开。

就在这时，一种熟悉的存在感从打开缝隙的画纸间流淌出来，顷刻便充斥了整片山林。夕面色不变，呼啦一声站起身，一手抓起装画的木匣，一手从背后扯出赤红的笔迎面斩去。原本夕并不打算顾忌少女，但那一瞬间她留意到了对方脸上的惊讶，只得松了些劲，打算一笔斩断少女手里的画卷。

然而夕还是慢了一些，一只金色的龙爪凭空伸出接住了这一笔，猛地一扯想要将其抓到手里。这巨爪甚至要比山道还宽，若是整条龙降临此处，恐怕能盘踞这整个山顶。

夕顺势松开手，赤色的笔在离手后噗地扩散为一大团墨迹，困住了遍布鳞片的龙爪，金色巨爪与墨黑线条纠缠在一起。眼见龙爪暂时无法脱困，那龙奋力从画里探出了更多躯体，而墨水眼看就要消耗殆尽。

少女吓得往后退，踩空了台阶摔倒在地上，正好躲开了从画卷里伸出的巨大剑刃。那刃似乎是连接在巨龙的尾部，随它身姿甩动，金色锋芒从山道上横扫而过，朝着夕拦

腰斩去。

夕早有准备。

她伸手一拍画匣，整个人凭空消失。待到巨剑斩进山体，木石发出低沉的悲鸣时，她又一次出现在原处。趁着剑身嵌进山石中，仙人用手指点了一下山壁的石块，于是那被切开口子的山体如同痊愈一般恢复如初，将龙尾死死咬住。

巨龙尚未伸出头部，看不见画外的情况，发觉自己的一只爪与尾都被牵制住，便更用力地撕破画卷的约束。夕表情淡然地绕开挣扎着的龙爪，将呆坐在地上的少女一把捞入怀中，随后抱着画卷与惊慌的少女从山上一跃而下，转眼便消失在了云雾中。

不一会儿，脸色惨白的炎熔在夕的搀扶下慢慢走回了山顶，见到两人的年满意地说：“什么嘛，你俩这不是演得挺好的，一开始还那么义正言辞地拒绝我，入了戏比谁都认真咧。”

“如果下次还有跳崖这样的戏码，我是真的不会来了。”炎熔恼怒地说。

“如果下次还有岁相，我就不帮你画片场了。”夕冷冷地说。

年从夕手里接过炎熔，安慰似的拍了拍她的肩膀：“好啦好啦，可是真的很帅欸！电影播放的时候，那种毫无预兆突然从悬崖上跳下去的惊爆感，可是任何剧情转折都难以比拟的！而且刚才夕宝一脸冷漠从岁相旁边走过去的样子，完全可以截下来当海报，最好贴得满罗德岛都是……”

一旁的夕翻了个白眼，炎熔眼前一花，原本的山麓场景就变成了炎熔的房间。年仍保持着那个姿势站在面前，而夕已经不见了踪影。炎熔眨了眨眼：“还真是方便的能力呢，尤其是对于拍电影来说。”

年也不意外，甚至都没有转头去找夕的身影，仍旧是没心没肺地笑着说：“哎呀，

那当然了，不仅是可以随意布景，特效也全省了，甚至跳崖都不用拉绳子。唉，夕可是每一个大导演梦中的助手兼主演啊！”

“你还敢提跳崖！”炎熔顿时又来了劲，“我的剧本里为什么没有这一段啊！作为一个演员，每次拍戏拿到的剧本都是一段一段的就算了，甚至还有我不知道的部分！你到底有没有当过导演啊，别人导演都是一开始就把整个剧本分享给剧组的吧！”

“喔，你还知道这个？看来你对电影真的很上心，第二张海报就用你的镜头好了。”年作出一副感动的样子，仿佛站在她面前的是剧组里连续五年的最佳演员，“至于为什么你的剧本里没有，当然是为了拍出你临时的反应啦，这可不是怀疑你的表演能力哦。”

炎熔知道这家伙胡搅蛮缠的厉害，只能无奈地说：“那你倒是跟我说说，我俩跳崖之后怎么活下来？下一部分的剧本可以给我看了吧？”

说完，她在房间里找出一包茶叶和一壶水丢给年。年接过来，直接把茶包丢进水壶，将手掌贴在了壶底。几个呼吸之间，壶里的水就热闹地沸腾起来。随后她将茶壶放在一旁的桌子上，从桌下的抽屉摘出两个小盏摆在壶边，向炎熔做了一个请的手势。

这也算是年大导演的一些规矩，不喝茶就不聊电影，不过炎熔也乐于饮茶，总好过去陪她吃一锅肛肠科直通车。

炎熔拉开椅子坐在桌边，盯着那壶茶发呆——相较于以往遇到的炎国人，年总能把茶泡得更好喝，但炎熔怎么使劲儿也没看出这泡茶手法有什么不同。年一眼看出炎熔在想什么，抱着手得意地摇尾巴：“用治钢的手法煮茶，大炎可没有第二家哦。”

“所以我其实是在喝铁水么？”炎熔将茶斟满两个小巧的盏，轻轻嗅了一下浓郁有力的茶香，就见到年端起滚烫的茶水一饮而尽，仿佛只是吃下了一颗糖。眼见年露出满意的

表情，终于打算开始讲剧本，炎熔坐直了身子。

“话说这岁相藏在画中，突然暴起想要杀死夕仙人，虽然没能成功，但也借此机会脱困。作为世代镇压岁相的家族，夕家里的兄弟姐妹也都来到了这一处山下的小镇里，商讨打败岁相再次封印的方式。”年晃着折扇，像个说书人一样娓娓道来，炎熔则是听得满头大汗，忍不住问：“喂，这不会是真实故事改编吧！”

年摇摇头：“那不至于，要是岁相跟夕画的这小虫一个样，我一只手就能把它塞进炉子里。而且要是真能把岁相封印起来，我们早就这么干了咧。”

炎熔尴尬地撇撇嘴：“所以这就是一个全家人一起打岁相的故事？听起来也不怎么有趣。”

“我还没说完呢，家族虽然到齐了，但并不能与岁相抗衡，在短短一天的时间里，与岁相数次交手下来基本上就没几个还活着了。”

年轻描淡写地说着，内容却把炎熔吓得茶都拿不稳了，没等她追问，年径直站了起来，在房间里来回踱步：“活着的自然就有夕，或者说那个时候就只剩下她一人。岁相无比得意，认为今日可斩断这被封印千年的仇恨，正打算对夕宝痛下杀手，却被夕的暗手重创，最终同归于尽。”

“……”炎熔一时间什么话也讲不出来，但是脸上的表情无疑表达了她的想法——

“就这样？”年将折扇收进手心里，笑眯眯地居高临下看着炎熔，“怎么可能呢，或者说，夕从一开始就做好了准备，这一切都只是画中的世界。”

“还是听起来很勉强，就好像电影结尾跟我说这都是主角在做梦。”炎熔艰难地摇头，心里对年导的评价又扣了几分。年自然不知道她这会儿已经成了负分导演，继续讲

着她的剧本：“电影最开始夕就在画画，还记得你入镜之前她的那幅画么？就是那个时候，她把这一方山水全部装进了画里，只是因为画得与外界一模一样，没有任何人发现。”

炎熔挑起眉：“连岁相都没发现？”

“本来这么大动静，以岁相的实力很容易就能感觉到，问题是那会儿它老人家自己躲在另一幅画里呢——就是你抱着的那张画。夕只是把画关进画里，可跟岁相没关系，它自然也发现不了了。”年又沏了一盏茶倒入嘴里，“夕从一开始就知道岁相会在画里伏击她，也早就想好了要怎么应对它。那些所谓被岁相杀死的人，也不过是被夕从画里赶了出去而已，比如被她带着跳崖的你就是。”

这样说来，这电影就没那么烂了。炎熔暂且把刚才扣的分又加了回去，长出一口气：“你终于掌握了巨兽电影的核心了。那些体型庞大的怪物，从来就不应该是电影的主角，真正得以担任主角的，一定是利用智慧抹平身形差距的人类。”

“喔，小炎熔居然也会夸我的电影了，看来这次的剧本真的很不错哦。”年又露出了得意的神情，“最后我打算让夕彻底封闭这片画境，永远与岁相被镇压在这个世界里。虽然对夕宝来说有些残忍，但这只是电影啦，而且还是夕宝第一次出演，给她安排一个壮烈一点的结局也挺好咧。”

“你只是在报复吧。”

“你知道么，其实你这个角色是有原型的。”年似乎来了谈兴，歪过身子撑在桌上看着炎熔，期待她的反应。

不出所料，炎熔瞪大眼睛指着自己：“我？可是我连名字都没有……不，你的意思是，夕认识我那个角色？”

“没错，其实也正是如此，我才没在剧

里也用那个名字。”年难得考虑了一下别人的感受，“夕宝虽然不至于难过，但肯定也不会开心就是了。”

炎熔终于还是对夕产生了好奇，这个看起来有点病怏怏的画家，愿意来给她爱胡闹的姐姐拍电影，本身就是十分意外的事情。要知道在此之前，夕亲口说过年的电影就是对艺术的侮辱——虽然也有一定姐妹情深的成分在里面，但并不算夸张。而今天她肯来本人出境（现在想想不一定是本人），还帮忙画了片场和岁相，一反平时看到年就躲进画里的模样，想必也是因为剧本里的什么才会如此。

“这事儿得从我第一次见到夕说起，那个时候司岁台给我整了个活……”年惬意地撑着下巴，“我是指，给我安排了个事儿咧，说是有个偏远地带的小村子出了点状况，让我去看看。”

“你跟司岁台关系这么好？”炎熔有些奇怪地皱起眉，“我听说他们只恨不得把你们钉在棺材里。”

“要是棺材够宽敞能打锅也不是不行。”年傻笑着摆了摆手，“帮他们干点儿活，下次来找我麻烦的时候就会嘴软一点，我心情也会好些嘛。反正后来我就去了那个所谓的村庄，发现那地方一个人也没有。”

炎熔有些没听懂：“什么意思？根本没有生活在那里？”

“字面意思，村子里一个人也没有咧。我检查了那些屋子房子，发现里面很多生活用具还保持着被使用的状态——或者说，这些人在正常生活的过程中，被人一瞬间弄不见了。”

“喂，听起来像电影情节，你不会是在要我吧！”炎熔狐疑地盯着年，红色的龙一甩头发：“怎么就是电影情节了，那些没有被天灾信使发现的过于落后的居住地，在天灾降临的瞬间被抹去了生机之后，看起来也

是这个样子。”

想象了一下那种画面，炎熔有些不寒而栗，一时间讲不出话来，只能任由年继续说下去：“我没有看到任何战斗、天灾、撤离的痕迹，所以怀疑司岁台忽悠我过来，是因为他们猜这事儿跟岁有关系，于是我就用了一个最简单的办法进行了验证。”

她用手比划了一个大大的圆形，然后在某一个位置打了个响指，炎熔看得莫名其妙，年解释道：“我用炮仗把整个村子炸了一遍。”

“等我回过神，那些人就都出现了，哎呀，他们很正常地生活在村子里，好像我一开始看到的全都是假的。我以为这些村民才是幻象，跟几个人聊了一下，居然发现他们居然都是真正的人，反倒是格格不入咧！我又问了一圈村子里有没有什么说得上话的人，他们给我指了村子里唯一的老师，也就是你的那个角色。”

炎熔有些意外地指了指自己：“居然是老师……可是那个村子不是很落后偏僻么，应该是那种称为先生的私塾吧。这种人以生意为主，怎么会成为村子里说得上话的人？”

年耸了耸肩：“我也这么觉得，直到我见到了那个人，才知道她是支教。”

“知教？什么意思？”炎熔一时没听懂，重复了一遍，年耐心地解释道：“简单地说就是，她是从大城市来到这里来当老师的，也没什么人会付她工资，村子里的人都很尊敬她。”

炎熔肃然起敬，她喃喃着那个词，突然想起来什么似的问：“她叫什么？”

“黎。”年认真地说，“黎明的黎。”

“黎明……等下，难道说是……”炎熔愣了一下，瞪大了眼睛看着年，眼里闪动着不可置信的光芒。年无奈地点头：“其实这事儿也没那么玄乎，至少在我们现在来看，是很好猜到谜底的。哎呀，无非就是夕画了



一幅画，把那些凡人全部带进了画里，他们自己毫无察觉，而外界的村庄可不就空出来了。而这个黎，肯定也是跟夕有关系的，可我从她那儿套了不少话，发现她根本不认识夕，更不要说发现自己在画里。她就和其他的人一样，只是在正常的生活而已咧。”

“夕为什么要这么做？这毫无意义啊，生活在画里反而还不会因为天灾之类的问题头疼。所以夕只是想要保护这些村民？”炎熔推测道。

“我本来也以为是这样，直到第二天早上。”年又把茶壶拿过来热了热，慢悠悠地给两人续上茶，直到被吊胃口的炎熔生气地催促时才继续说下去：“第二天一切都复原了，每人都第一次遇见我，没人记得前一天发生了什么。我猜破局的人会是黎，可那个黎也一样没有前一天的记忆。”

这个答案让炎熔有些茫然：“这……夕的画只能维持一天的光景，所以就会一直重复同一天？是这个样子么？”

“我研究了好久好久，在那个村子里日复一日地重复，观察每一个人的状态，大概过了一个月才得出来结论。”年用指尖摩挲着小盏的纹理，“其他人是被画卷重置了记忆，而黎是唯一不一样的人，她根本就只有那一天的记忆。为了验证我的猜想，我又用掉了好多好多炮仗，终于找到了藏在某处的始作俑者——也就是夕。我认出她是最近才觉醒出自我的碎片，就没有跟她打一架，现在想想挺可惜的。”

“所以你就要在电影里欺负她，你们姐妹的关系可真好呢。”炎熔翻了个白眼。

“你有立场说这种话么？”

黎与神明第一次见面，在她生命最后的落日时分。

春日山里的溪水湍急而冰冷，黎被水流带到神明的面前时，已经奄奄一息了。那时

的神明刚刚从混沌中醒来，对外物好奇而谨慎。她见到一个将死之人，本打算随意打发，黎却主动向神明提了请求。

她希望神明能帮她把怀里的一箱书带回村子里去。神明哪里看不出来，那箱笨重的书籍不仅会导致黎在湿滑的石阶上失足，更是让她难以从水中挣扎靠岸，而现在她居然希望那箱书能回到村子里——而不是她自己。神明知道，虽然她是真神的碎片，举手投足的力量足以改变现实，但根本不能挽回已经要逝去的生命。

那个时候，神明自出生以来第一次生气了，面对黎提出的请求，神明毫不掩饰地表达了自己的愤怒——

你为什么不自己回去？

那东西有什么重要的，只要她愿意，可以画出万卷书经，得以让无数人饱览而受益匪浅。可这个老师要是死了，就真的死了，毫无意义的，为了一些破书就死掉了。

她没办法画出有自我意识的生命，画出来的东西也不能在现实中行动。

于是她行了一件有些幼稚、但又匪夷所思的神迹：她保留了一日的黎，将黎所生活的整个村子都映入画中，让全村的人都陪着最后的黎不断重复那一日。年知晓这一切后哑然失声，她无法责怪神明的自私，也无意评判教师的取舍，只是向神明坦白了她的身世，问她为自己取了什么名字。

那时的画卷已经进行到了日暮，村里的人仍旧说着相同的话语回到家里，黎与学生们告别，打算第二天早点起来去两个山头外的驿站取书。神明与年站在最后的日光里，同根同源的姐妹相顾无言，神明终于开口说：

“夕。我的名字叫做，夕。” ■

(责任编辑：黑子；
绘图：黑泥型芙芙；
本文来自作者投稿)



Artist: LOFTER@祢尔MERE

大雪

◎ Norah

爸爸妈妈，我还想再次生日歌。

守林人的作文日记，但她并没有交上去。

1097年12月1日 天气：大雪

凯尔希医生让我们写日记。可是今天和昨天都没什么好说的。明天也不会有什么变化。

今天上午酸糖告诉我，海帕提娅老师希望我可以不再缺席历史课。她告诉我老师很担心，但我不想听。卡乌战争。我不想听。我说过自己不需要补课，可是博士和凯尔希医生坚持让我上完高中的课。

我不想听。

所有乌萨斯和卡西米尔的人，所有卡西米尔的人都知道卡乌战争是什么。我不想听。课上讲的无非也就是战争成因，伤亡人数，战争结果，战后影响之类的。无外乎就是这些。我不需要什么别人来教我卡乌战争的结果。每个卡西米尔人都知道。我知道。老师上课讲的无外乎就是那些数字，或者什么让人飘飘然的故事。卡西米尔的骑士，乌萨斯的炮兵。征战骑士，银枪天马，盾卫，突击队。他们的战术和排兵布阵我都清楚。

战争。战争后果。战后影响。

卡乌战争根本就没有结束。

没结束。战争何时都不会结束。没有结束。没有。

没有。

我的家人。三十四年过去了。我的朋友，我的家人，我所有的族人。他们都死在战争里。我听老师讲过，战争的余波让乌萨斯与卡西米尔两国边境摩擦不断。那分明就是战争。三十四年过去了。从我出生前就开始了。我是闻着硝烟的味道长大的。除了我出生的那天。后来他们都说，我的战友，我的族人，他们都说，我出生的那天游击队打了胜仗，队员们和拄着拐杖的人们坐在一起喝酒庆祝，其他人都把家里的肉拿出来给他们炖了一锅汤。他们说我是那天出生的唯一一个孩子。我的父亲把我抱去了村中心。队长说过，那天他还摸过我的额头，他看准了我会加入骑士队。他说我是给游击队的祝福。

我也参加过几次那样的，宴会或者庆祝，庆功宴。每次庆功宴上，队长都要带着战友给我唱生日歌。他们唱的很好听。我第一首学会的口琴曲子就是生日歌，每次庆功宴上我都会吹。我们围着篝火唱歌，丢了两条手臂的老亚当都会来问我们要酒喝。可是队长从不让我喝酒。只有他和族人们还把我当成



小孩子。我当时应该很不服气，因为我的战功比很多人都高。

孩子。我们可没有孩子。乌萨斯和卡西米尔没有孩子。我们的镇上就算四岁的小孩都明白听到枪声要伏地。

那时的队长应该也只到上大学的年纪。玛娅姐比他年轻些，我现在该和她一样大了。安妮塔和卢卡什也是高中生。奥格拉，要是在这儿，是初中毕业。我还记得。队长一个个敲着我们的头让我们别喝酒。队长是我们中最年长的人了。

下雪了。我看到卡蒂带着艾雅法拉，应该是艾雅法拉，去甲板上玩。卡蒂的声音很大，我在宿舍里都听得到。酸糖应该也出去了。

真是大雪，应该不久就能积起来。

雪中作战很困难，但是队长和玛娅姐很擅长。他们在雪中能打中乌萨斯的侦察兵。雪能隐藏身体，但容易暴露脚步。雪中的乌萨斯人比生产期的驼兽还要警觉。

那天也是下雪。那天也在下雪。玛娅姐，队长，小奥格拉，安妮塔，卢卡什。爷爷。他们都死在雪里了。他们都在那天死了。那天队长说我们能打胜仗，玛娅姐让村子里的人准备好酒，他们已经很久没喝过一场了。小贝拉缠着我要听我吹口琴。

那天雪很厚。骑士没有来。

一个骑士都没有来。

我的口琴是爷爷教的。他和爸爸妈妈都很喜欢听。队长，玛娅姐，奥格拉，安妮塔，卢卡什。小伊莎贝拉，罗伯特叔叔，帕梅拉阿姨。米哈尔哥。老亚当。爷爷。爸爸妈妈。他们都死了。我甚至没能给他们下葬。森林也被炮火炸完了。他们连墓碑都没有。爸爸妈妈，爷爷，我还想再吹一次生日歌。爸爸妈妈，我想看你们围着篝火跳舞。我还想听

爷爷讲《骑士之森》的故事，他说我们的森林里有守护神。

爸爸，妈妈，罗德岛待我很好。罗德岛现在待我很好。我真希望你们也能带着爷爷来看看，我遇到了其他埃拉菲亚人，叫远山。她也会口琴，吹的只比玛娅姐差一点。爸爸妈妈，要是你们也能来听听就好了。爸爸妈妈，还有爷爷，和我没见过的奶奶，罗德岛的博士，就是罗德岛的领导人，说要举行艺术节。我现在是罗德岛的干员。明天我要上台吹口琴，这里的人也喜欢听我吹口琴。最近罗德岛也赢下了并不轻松的战斗。

爸爸妈妈，要是你们也在就好了。你们是族里唱歌最好听的，大家都喜欢在宴会上听你们唱。罗德岛的人应该也会喜欢。篝火会飘出火星，噼噼啪啪地响。队长和玛娅姐一人一杯酒，罗伯特叔叔扶着老亚当，帕梅拉阿姨劝小贝拉回去睡觉。奥格拉，安妮塔，卢卡什都坐在一起，听爷爷讲故事，森林的故事，骑士的故事，草原的故事，游击队的故事。爸爸和妈妈围着篝火唱歌。大家围着温暖的篝火唱呀跳呀，篝火飘出小小的火星。

我要吹口琴，我要叫上远山一起来，还有我的同学酸糖，卡蒂，艾雅法拉。我想让博士和凯尔希医生也来看看。爸爸，妈妈，我带我的同学们也来看看好不好？来看看我们的宴会，来看看我们的森林。我要让他们来看看我们的家。爸爸，妈妈，我还想听你们唱歌。爸爸妈妈，我想听你们再唱一次。我还想再听一次家乡的歌。

爸爸妈妈，我还想再吹一次生日歌。爸爸，妈妈。 ■

(责任编辑：瑶濯；

绘画：白水纸眼；

本文首发于泰拉通讯枢纽)

罗德岛已经不打仗了，他留这么多武器干什么？

我听一位喜欢喝盐水的阿戈尔老师说过，在成为中学前，罗德岛舰船曾经是一家专注于武装安保的医药公司——但那是很久很久以前了。如今罗德岛已经很少参加战斗，于是杜宾老师收起了皮鞭而拿起了教鞭，凯尔希校长的宠物也只是帮忙搬运文件了。

为了冬季艺术节，也为

老萨卡兹

◎ 黑子



了孩子们玩得高兴，罗德岛特地在一处安全的荒野上停了下来。那时候我和老师一起，站在甲板边上，看着其他孩子们在下边的荒野上玩雪。老师作为阿戈尔人受不了寒冷，裹得严严实实。而我生来不爱动弹，便只顾着和老师聊天了。

我和老师聊着，便看到了一个老萨卡兹走出舰船走上荒野。老师突然就不说话，直直的看着他，眼神中带了一丝的悲攸。我认识他，这

是在动力室里忙活铲煤的老萨卡兹，瘦瘦弱弱，四肢如同枯干的树权。平时孩子们只能在食堂看见他，一天两次。他总是穿个破纏衣，用两根绳子把裤腰系一系，顶着满手的煤灰进入食堂。孩子们不喜欢他，因为他总是要占用洗手台很长时间。我们同班的几个同学有次在课上说悄悄话，猜他有多大的岁数，蓝毒班长说超过五十岁，泡泡说至少一百岁，豆苗说也许有个两百岁吧，因为没人继续往上加了，变成了我们眼中这个老萨卡兹岁数的最大值。其实那时候我是想报一个五百岁的，然而还没开口送葬人老师已经站在我面前了。

“他怎么出来了？”甲板上老师缓缓问道。

我想了想，小声说道：“现在不是舰桥停下来了吗……也许动力室就不需要烧煤了吧？”

动力室位于舰船底端，那一层非常燥热。孩子们接触甚少，以至于对那里充满了好奇。然而这在动力室铲煤的老萨卡兹确实长得不讨孩子们的欢心。有一次，我和伊桑他们下去“探险”，远远地看到了他。

那天光线不好，他的脸可能是黄的，也可能是黑的；他头上的一只角断了，另一只角无力的依托蓬散的

头发。我们在走廊拐角探出头，看到他敲敲一间门说：“兄弟们，我回来了。”然后自己打开门走了进去。过了一会儿，他又推开门走出来，说道：“为了陛下，回见。”等他走远了，我们悄悄地上去推开门：那房间堆了很多东西，只是太昏暗了以至于我们没有看清——但是肯定是没有藏人的。伊桑当时就很兴奋，嚷嚷着什么怪谈什么。然而就在我们几个孩子想要更深一步看看房间里的东西的时候，那老萨卡兹已经又站在了我们身后。

“……出去。”他说。

他的声音很低沉，仿佛在压抑什么。听到声音让我们纷纷一个激灵，僵硬地转过身。老萨卡兹刻漫岁月划痕的脸在走廊光的照耀下显得尤为恐怖，于是我们便纷纷逃开。他也没有追，只是站在走廊上看着我们慌忙跑上楼。

“不，我想问的不是这个，我想问的是……他怎么出来了？”甲板上的老师看着老萨卡兹一步一步踩在雪地上，喃喃道。

我原本想指出老师前言后语有逻辑问题，却又不自主的被那位老萨卡兹吸引了目光，以至于口舌停滞。我现在才看见，他站在雪地里，穿的那件破纏衣，两根绳子系在裤腰上，以至于让旁观

者都觉得寒冷。他是有目的的——桃金娘对着极境丢出的雪球扔过他的耳边，他不闻不问，雪花飘落在他的肩头，他也不掸去。

直到他站在雪人区中，才算是停下脚步。孩子们堆的雪人统一列在这里，有做着花脸的凯尔希校长，也有摆着奇怪 pose 的老师们。我还看到了初代校长特蕾西娅女士的雪人——她穿着一身棉袄，摆出一个俏皮的姿势。

老萨卡兹站在特蕾西娅女士的雪雕面前，愣了几秒，突然大喊一声：“是谁雕的？出来！”

这声喊叫可不得了，附近的孩子们纷纷转头，看到了狂怒的老萨卡兹——不消几秒钟，孩子们又纷纷回头忙碌自己的事情去了。只剩下愤怒的老萨卡兹在大叫：“出来！出来！”滑稽而可笑。

他不只是愤怒，他是真的想要打那个孩子一顿。我看到他挽起纏衣的袖子，露出枯枝般的手臂。他那么瘦，能打架吗？他会打架吗？或者说，他年轻的时候也许很擅长打架？但是没人搭理他，大家还是各玩各的，只有他一人站在雪人之间虚张声势——但他也没有声势可言。在温暖的冬天中，他硬生生在身边划出一片严寒的冬天。

“出来，出来！”

叫了一会儿，没人搭理他，老萨卡兹也慢慢沉寂下来。他回过头又看了看雕像，突兀的嫣了，怂拉着步伐一动不动，忽然又动一下，接着便拖着一条腿走了。走往哪呢？从哪里来就走回哪里。于是他来的时候在雪地里踩出一串脚印，走的时候在雪地里拖出了长长一串划痕。

直到他消失在视线中，阿戈尔老师才缓缓地说道：“你们都要感谢他。”

我似懂非懂的点点头，却又不明所以。感谢他什么？阿戈尔老师没有解释，我便也没问。

之后的好几天，罗德岛上突然见不到这个老萨卡兹了。又过了几天，我又见到了阿戈尔老师。他跟我说老萨卡兹死了，一天铲煤的时候突然就不动了，然后整个人摔在煤堆上。我竟然意外的没有多意外，只是有些不知为何的忧伤。老师还说，清点遗物的时候，从动力室那一层的那间昏暗房间里点出了不少磨损严重的武器，肯定不够一个人用的。这就让我很疑惑了。

罗德岛已经不打仗了，他留这么多武器干什么？■

(责任编辑:瑶濯；
绘画:黑翅膀 DW-X；
本文首发于泰拉通讯枢纽)



大雪中，灯笼一盏，足以照亮他回家的路。

乌有提着钓竿，立在尚蜀的酒店外。

一水的红色灯笼挂了满街，等候着归家的旅人。大炎的风俗里，人在过年的时候，总还是要回家的。

他张了张嘴，白色的雾气就从嘴边逸散开来——此刻天黑着，他从歇脚的酒店里出来的时候，大家都还在睡。只有笔尖划过纸面沙沙作响，博士还醒着。



乌有抬起了盖得严实的斗笠，算是和他招呼了一声，便匆匆离去。毕竟，他现在的样子，也的确不大愿意让恩人她们看见。

他鲜少有脸色这么难看的时候。

昨日梦里，故人来回，却唯独不见师父。师姐说，

师父去钓鱼了，他才迷迷糊糊想起，新年快到了。

“天也不早了，我们还要准备年货，你去喊师父回来吧？”

师姐手里的擀面杖不停，后院师兄剁馅的声音吵得人耳朵嗡嗡的疼。于是他提着灯，走到江边，却看到师父倒在血泊里。她的眼睛温柔而慈悲，静静地看着他。

雪还在簌簌落落的下着，他压了压斗笠，转身走进了风雪。耳边，却是多年前的声音。

归人

◎ 一只小小的正月



“子虚师父，看在老爷子也曾经在您这里做过那么多年的工的份上，您……权请……哪怕让他做些粗活也好，这孩子……听话。”母亲的声音哽咽，“我们……也是迫不得已。”

她把乌有往前推了几步，“快……给师父磕头。”

他被母亲推着踉踉跄跄上前，跪了下去。那座上的黑衣女子却始终沉默着，许久之后，她才长叹了一声。

“留下吧。”

他很少见师父笑，但是师兄师姐欺负他的时候，师父总把他护在身后。听师姐说，师父年少时被人伤过，还留了疤。

“那人……最后如何了？”

“师父杀了他。”

“师父……你那时，疼不疼？”他小心翼翼地问出

口，廉子虚脸上却没什么波澜。

“或许吧，忘了。”

廉子虚爱钓鱼，但是师兄师姐们很少能有耐得住性子跟着她在江边蹲一天的。只有乌有天天跟着，算是个例外。子虚虽然平日冷肃惯了，但是对这个小弟子终归是疼爱的。路边总会给他买个零嘴，路上牵着他吃。

他已经记不清那是到了第几个春节了，天很冷，师兄师姐忙着贴春联，挂灯笼，便叫他去寻师父。回来时，师父顺手给他买了个热红薯在手心里捂着。

走了几步，他却看见一个小姑娘怯生生的喊他。

“哥哥……我能不能买你一半红薯，我娘说，我娘说她想吃。”

那小姑娘虽然衣裳旧了些，缝线的针脚却细密干净。

他把还没剥开的红薯给她，那小姑娘仔仔细细掰了一小块，怕凉了，把袄子脱下紧紧包着，将铜板放在他的手里，跑走了。

只是走了几个街道，她们远远听见了幼猫一般的哭声。

“娘亲……”

小姑娘像幼鸟一样靠着草垫上的母亲，红薯滚落在雪地里。母亲已经咽气了，她的衣服单薄，手上还生着



的路。

“乌有。”

乌有从回忆里清醒过来，江边风雪依旧，手中的钓竿动了一下。千山俱白，唯江心一点水痕。

他抬手使力，一条通体黑色的大鱼破水而出，溅起点点寒芒。

博士撑一纸伞，在岸边迎风雪而立，黑衣白雪，墨伞青松。

待乌有行至岸边，风歇、雪停。

博士向他伸出手，好似多年前在江边等待师父归家的少年。

“乌有，回家了。” ■

(责任编辑：广英；

绘图：幺竑；

本文首发于 LOFTER)



年少风华正显，惟有轻狂伴。

一曲幻梦终了，却只得遍体鳞伤。

锋芒失落，理想者屈从文明。

但长夜终将临光，谁愿就此熄灭？

游侠持剑，无光者逐光前行。

但当蓦然回首时，过往不再。



Artist: LOFTER@Ueki盆栽



故乡

◎ 极卦_元初

狼群取暖不会依托外物，她们仍是叙拉古人。

一

“德克萨斯，一个人的故乡该到哪里为止？是离牵引车最远的房子，是大地与蓝天的交界，还是地图上不断重画的红蓝杠？”

“我不知道，别问我了，风笛。”

“……我又怎么会知道呢？”

二

德克萨斯已经不太记得叙拉古了。叙拉古的陈旧与腐朽使她每日每夜如沉于荒井，一翻身便有无数的灰尘压在身上。

但龙门不同，一切变化的速度都是那么快。不夜的市中心和日新月异的信息，几乎打了她一个措手不及。所幸龙门有过去家族的朋友，他们将她推荐给了企鹅物流的老板——大帝先生。而大帝十分欣赏德克萨斯显露的才能，破格跳过试用期将她直接提拔为正式员工。

德克萨斯对现况非常满意。新的同事热情有趣，比以往满脑子振兴家族荣光与刺杀敌方首领的人有意思的多。龙门表面上的平定与暗地里微微涌动的暗流更是符合德克萨斯的胃口：因为这种微妙变化的局面使得每天都有不一样的乐趣。这种“安定”的生活使德克萨斯再次庆幸当初离开了叙拉古，不然哪里来这么愉快的生活？

离开叙拉古一年之后，为庆祝德克萨斯入职一周年，能天使提议一起去老板的酒吧——“大地的尽头”喝一杯。于是半夜三更，众人相聚于酒吧门口，能天使站在最前，带上了一大堆苹果派。

酒过三巡，萨科塔第十三次哭诉自己头上的“日光灯”的痛苦——无数个日日夜夜她被这光闪的辗转难眠，因此她第二十六次表示出对莫斯提马的羡慕，抱着莫斯提马请求二人换一下头上的光环。最后她向着苹果派发誓，无论谁能帮她解决问题，她都会免费为每个人提供一周的苹果派——当然，每周限量一份。

能天使望向空，空转向眼睛发亮的可颂，可颂看向德克萨斯，德克萨斯耸耸肩，向酒保要来针与线。半小时内，她织出了一顶睡帽并随手丢给能天使。能天使当场试戴，片

刻后握着德克萨斯的手，眼泪汪汪，几欲倒在德克萨斯怀里。

见德克萨斯托着能天使不知所措，莫斯提马笑笑将睡帽从能天使的头上摘下，解释说能天使今晚喝多了，并嘱咐空明天记得把帽子带给她。空摸了摸睡帽后发出惊叹：“德克萨斯姐，你的手艺好好啊，原来你是如此心灵手巧的人！”

心灵手巧？德克萨斯一愣。

她依稀记得有人也说过这句话，但是是谁来着？她记忆中的叙拉古满是尘土，尘土间又似乎有人在对她微笑。是了，就是这个人，这个人让她发过一个誓言……不过誓言是什么？记载着誓言的纸张也被记忆的灰尘铺满，使她一时半会儿难以于其中窥得真相。

德克萨斯摇了摇头，算了，想不起来就不想了。与其徒劳的追忆过往，不如拿这时间去干点更有乐趣的事情。

……这句话貌似也是那个人讲的？

“德克萨斯姐！快上车！要超时了！”

“来了。”德克萨斯走出房门，在阳光下伸了个懒腰，然后她钻入车中，一踩油门疾驰而去。

三

龙门最大教堂旁第六十三大街的叙拉古团结会每星期有两天午间聚会。许多因被放逐、被背叛、自立门户等，而离开叙拉古的人组织了一次次聚会。

这次的演讲人是一个看起来四十多岁的大叔。

“啊，我的朋友们。”他说，“过去我在叙拉古时，在当地出了名的残忍。嗯，有一次我仅仅是因为一个小伙子在庆典上抢了我的风头，就派人给了他一个小教训，并且帮他向他工作的雇主解释了为什么他要在回家

病休养几天。但是来到龙门后，我被这里和平的氛围感化了。朋友们，你们看。”他举起手中的勋章，劣质黄铜在灯光下黯淡无色，“这是一枚居委会给我的勋章，一件为他人做好事的奖励。朋友们，我从未想过帮助他人能带来这么多的快乐与满足感。从今以后，我也会继续做一个好人，绝不会再像以往一样暴虐，而是去将爱心散发给更多的人。”

他说话纯属屁话。德克萨斯心中想道。叙拉古人就是叙拉古人，叙拉古人怎么可能变成圣人？狼永远都是狼，即使它低下头颅垂下尾巴，它也会在你不注意时从你身上撕下一块肉来。

叙拉古人，这就是叙拉古人。

坐在她周围的人一个个上去，叙述自己“改过自新”的经历。德克萨斯想着，如果自己上了台应该说什么。她发现自己没什么好说的——难不成讲今天为了躲避追兵又把车速飙到了限速线以上？而且关于叙拉古的记忆都被尘封，她甚至无法举例证明自己多么“改过自新”。

正当她想着应该说什么的时候，隔壁教堂钟声响起，叙拉古人都低下头低声祈祷。这样也好，德克萨斯低着头想着，反正自己也说不出什么。

四

德克萨斯在企鹅物流工作一年半后，被调去任企鹅物流驻罗德岛联络人员，同时为罗德岛的多项行动提供协助。

整合运动，源石病，前者对于她来讲是新的名词，后者对她来讲是有趣的事物。据罗德岛的那位博士所述，患有源石病的人可能会获得强大的力量，代价则是缩短生命。力量，她饶有兴趣的咀嚼着这个词。她确信叙拉古人会爱上这种病，因为力量是他们毕

生所追求之物。但她不会去沾染这种东西的。

为什么？记忆中的人问她。她发现她也回答不上来，也许仅仅是因为她已经不在叙拉古，又或是因为她已经不记得叙拉古了。

我会，我一定会。那个人说道。但那个人是谁？

整合运动如同一场烟花，盛大的开放，悄无声息的退场，最终在空中不知不觉的消散，最终如同被塞入碎纸机的奏章一样被人遗忘——德克萨斯于其中感到了一点惺惺相惜。

她回到了龙门。叙拉古团结会的聚会仍然进行，战争并没有使这场会议改头换面，变化的仅是发言人们的叙述从“帮助老奶奶过马路”成了“在整合运动手中救下居民”。

轮到德克萨斯了。这次应该讲什么？她思索了一下，她可以讲她帮助罗德岛救下米莎，最后又协助罗德岛杀了她；她可以讲整合运动的霜星像一位战士一样死去。但这些和她又有什么关系？

最终，她站上台，抓起了话筒。

“朋友们，我叫德克萨斯，我无话可说。”

五

德克萨斯拿起摆在一旁的苏打饼干，吃进嘴中。

又是半年过去。随着龙门局势开始变化，叙拉古互助会的聚会也减少到了每周一次。就在刚刚，有个叙拉古小伙羞涩的说他见义勇为，救下了一位差点被溺死的卡普里尼，赢得了所有人的掌声。德克萨斯一阵失笑，狼救下了羊？叙拉古啊叙拉古，你的孩子怎么会变成这副模样？

她回到车里，扭动钥匙启动发动机。不经意的抬头，德克萨斯看到后视镜中一张笑着的脸。狼耳，一只格格不入的黑色的发卡

别在来着银色的头发上。

她说：“嗨，德克萨斯，下午好啊。”

风来了，德克萨斯一阵眩晕。灰尘扬起，她看到了尘土下掩藏着的东西。

是了，就是这个人。拉普兰德，是你，拉普兰德。

……

德克萨斯是与拉普兰德一起离开叙拉古的。

当她们站在码头，回首这座她们一起生活了十余年的城市时，二人同时叹了一口气。

“我有预感，我们是不会再回来了。”德克萨斯看着冒向天空的黑烟说道，她们曾无数次看着窗外的黑烟入睡。

“与其徒劳的追忆过往，不如拿这时间去干点更有乐趣的事情。德克萨斯，你打算去哪？”拉普兰德看着德克萨斯的侧脸。

“龙门。你呢？”

“我？哈。”拉普兰德露出笑容，“我自然是要去能找到乐子的地方！”

“呜——”鸣笛声响起。二人向右看去，一艘游轮驶来。眼尖的拉普兰德认出上面龙门的标识，便回头向德克萨斯笑笑：“看来，你得先离开了。”

她张开双臂：“来个临别前的拥抱如何？”

拉普兰德抱得很紧。她在鲁珀耳旁说道：“不要忘了我，不要忘了叙拉古。”

“我不会。”

“你发誓。”

“我发誓。”

“好的，我也发誓。”拉普兰德松开德克萨斯，指向自己头上的发卡，笑道：“而且你瞧，有这个你送我的发卡在，我是不会忘记像你这么心灵手巧的人的！”

德克萨斯登上游艇后，看到拉普兰德仍在向她挥手。新的生活要开始了吧，大概？她心中默默想，转身走出了船上篷布投下的阴影。

六

德克萨斯不动声色，她沉声问道：“拉普兰德，你是要我帮忙把你送回家吗？”

“送回家？”德克萨斯轻易捕捉到拉普兰德语气中的不屑，“德克萨斯，我们哪还有家？失去家族的我们，到底哪儿才能算得上是家？”

德克萨斯沉默了。她沉默的开车回到自己的住处，将车停在路边。她沉默着示意拉普兰德脱光衣服，赶紧洗去一身的汗臭。

“德克萨斯，你还记得吗？你说过你会把头发扎成单马尾，为什么现在又不扎了？”拉普兰德快活的大笑。

“……闭嘴。”德克萨斯终于忍无可忍。她看到了拉普兰德腿部大片的黑色的结晶——毫无疑问，拉普兰德感染了源石病。她想用手去碰，却被拉普兰德拍开：“别碰，小心感染，我知道你讨厌这些缩短寿命的东西。整个德克萨斯家族都讨厌，我记得很清楚。”

是吗，我自己都不记得了。德克萨斯站起身，翻出长裤长袖：“穿上，别暴露你感染者的身份。”

“为什么？”拉普兰德以审视的目光看着这一套衣服，“你忘了？我说过，长裤不方便打架，碍手碍脚的，很难受。”

“在龙门，没人会喜欢一个源石结晶露在外面的人。”

“可是在叙拉古不会。”

“穿上。”

“行。我穿上。”拉普兰德麻利的换上衣服。“德克萨斯，下面我们去干什么？”

“睡觉，明天我还要去上班。”

“行。从不熬夜，德克萨斯，你真的和以前差不多啊。”

“……”

待拉普兰德睡熟以后，德克萨斯打开手机，翻出能天使的电话号码。

德克萨斯：能天使，帮我和老板请个假，最近的夜班我可能上不了了。

能天使：行啊，不过为什么？

德克萨斯：家里来了朋友，抽不出身。

说罢德克萨斯挂断了电话。她走上阳台，感受吹过的夜风，和风中混杂的味道。小摊子的烧烤味，楼上坠下来的烟味，以及其他许许多多的气味混杂在一起，形成了龙门这座庞大生物沉重而又舒缓的吐息。

德克萨斯转身走回了房间。

七

一天天的过去，拉普兰德到来并未对她的生活造成影响。上班，睡觉，日子与过去的过去一模一样。直到有一天，拉普兰德拔出了剑。

事情起于突然之间。拉普兰德开车之时，突然一个急转弯，将坐在副驾驶的德克萨斯震醒。她向车外看去，判断出拉普兰德正开车追赶一个人。车子在龙门错综复杂的街道中拐弯，终于将那人堵在了一个小巷。拉普兰德狞笑着跳下车，一把抽出长剑：“叛徒，可算让我逮着你了，嗯？背叛的滋味是不是很舒服？我可是一直记着呢，这道伤疤可无时无刻不在提醒我啊！”

然而在拉普兰德挥下长剑之后，并无刀剑入体的声音，只响来一道“叮当”的相碰之声。拉普兰德定睛一看，原来是德克萨斯。德克萨斯光剑一挥，将她退数米。

“停下，拉普兰德。”德克萨斯收回光剑。“你不能杀了他。”



“让开，德克萨斯。”拉普兰德将刀指向德克萨斯，“根据叙拉古的传统，叛徒必须要死。”

“可这里是龙门，我们要遵守龙门的规矩。”德克萨斯寸步不让。

“哼，德克萨斯，我找了这个叛徒找了整整三年，今天终于让我抓住了他！你确定你一定要救他？”

“我确定。”

拉普兰德定定的看着德克萨斯，确定她是认真的后冷笑一声，松开双手，双剑“哐啷”落地。她看向德克萨斯身后的人：“滚吧，饶你一命，但你记住，这事没完。”

看着那人屁滚尿流的走后，德克萨斯松了一口气：“拉普兰德，我们回……”

“滚。”拉普兰德仍在冷笑，眼眸中充溢着的是冰冷与疯狂。“德克萨斯，告诉我，我要听实话——其实你早就忘记了叙拉古，

对不对？”

“不是，我……”德克萨斯突然感到一阵乏力，“我没有忘，只是，在龙门，我们要……”

“我们要干什么？德克萨斯，缄默法则，违反者死，这是叙拉古人赖以生存的法则，你是不是忘得一干二净！德克萨斯，你背叛了你发下的誓言，你背叛了我，你背叛了你的家族与叙拉古！德克萨斯，我没想到，一个叙拉古人居然会变成龙门人。我没想到啊德克萨斯，我真的没想到啊！”

“拉普兰德……”

“住嘴！”拉普兰德厉声喝道，“德克萨斯，你欺骗了我。你自己走吧！你忘记了你的故乡，你忘记了你的根！”

拉普兰德捡起双剑，将它们别在腰上，消失在黑暗中。而德克萨斯瘫坐在地，望着星空，突然打了个寒战，爬起身，浑浑噩噩

的走回了车。

八

德克萨斯没想到自己能这么快就又见到拉普兰德。

那是近卫局的电话，她以为是因为送快递时超速等小事，但却被告知“拉普兰德被逮捕了，罪名是杀人”。来到近卫局，她看到了死者的照片——即使照片中的人血肉模糊，德克萨斯仍一眼就认出：这个人就是之前的那个叛徒。

“德克萨斯小姐。”近卫局的人说，“这个人犯下了杀人罪，她报出了你的电话号码，请问……”

呵，拉普兰德啊拉普兰德，你是打算用这种方法来让我面对过去吗？德克萨斯内心低语道。

她出示了企鹅物流的员工卡，随之近卫局的人明显改变了态度。双方其实本就熟识，只是将身份搬到台面上就又是另一回事了，于是事情便变成“继续追究下去可以但没必要”。警官仅是让她随便填了几张单子，录了几句口供，便放了回去。

到家之后，德克萨斯拨通了能天使的电话，问她有没有什么办法，帮自己从监狱中捞个人出来。能天使很快有了回信：大帝说可以，但所需时间比较长，因为她所述的人是个感染者，即将被转移到了另一座移动城市的监狱中。德克萨斯说无所谓，反正她和她都等得起。

拉普兰德最终还是没有被转移。半个月后，德克萨斯驱车前往龙门监狱门口。门打开了，白色的鲁珀踉踉跄跄从其中走出。德克萨斯连忙跑去扶住她。刚摸到她的时候，德克萨斯吓了一跳，拉普兰德的身体寒冷似冰，简直如同刚从乌萨斯北方冻原里出来一

样。

“冷……德克萨斯，我冷。”

“我知道，很快就到车里面了。”德克萨斯把拉普兰德抱起，小跑到车旁，将她塞入副驾驶的位置。她坐上驾驶位，打开暖气，热量很快充满了车内。德克萨斯转动钥匙，让发动机开始发动。然而，拉普兰德冰冷的手突然抓住了德克萨斯的右手腕。

“德克萨斯……把暖气关上。”

“可你明明说……”

“是的，我冷，但我不需要火来取暖。狼侍奉的是象征着圣洁与疯狂的月亮，狼受伤后也不会去依赖外物疗伤……我们会窝成一团用自己的体温为自己取暖，这是狼的尊严与骄傲。德克萨斯，求你了，把暖气关掉。”

德克萨斯最终还是没有关掉暖气。天太冷了，即使二人都裹着棉衣，她仍是感受到有寒风吹彻身骨。拉普兰德睡着了，耳朵耷拉了下来，她引以为傲的银色长发也失去了光泽。

德克萨斯想抽支烟，又猛然想起早上自己在烟盒里塞满了pocky，便随手从拉普兰德耳后摸出来了一根。烟头有被烧过的痕迹，烟嘴处布满咬痕，明显被拉普兰德叼在嘴里过好多次，不过她不在乎。

“咳”，德克萨斯呛了一下，果然是“银月”牌的。她看向睡熟的拉普兰德——白色鲁珀总自认为是月亮的化身，是狼母派下的使者，是那位主安排在人间的仲裁人。但她不知道的是，当她认定自己的身份后，众神便背叛了她。

德克萨斯摇下车窗，将烟屁股扔出窗外，离房子还有很长的一段路，她需要谨慎驾驶。

九

德克萨斯感觉拉普兰德自从回来后就缺

了点什么。她仔细想了一想，发现对方不再无时无刻的唠叨着叙拉古了。

拉普兰德低沉了很多，她不再回忆以往的辉煌，不再炫耀她杀过的人，她甚至去甜品店当了个服务生。德克萨斯很欣慰拉普兰德有这种变化，这能使她更适应龙门。不过这是为什么？德克萨斯百思不得其解，拉普兰德应该是个倔强执着又有点疯狂的人，是什么改变了她的想法？

终于在一次酒后，拉普兰德喝醉了，唱起了叙拉古的小曲，唱到一半却戛然而止，大笑三声后又开始嚎啕大哭，哭着哭着又笑了起来。

“德克萨斯，你知道吗？”拉普兰德说，“我们失去了家乡，我们失去了故乡。”

为什么？德克萨斯心中一紧。

“我在监狱中遇到了一个叙拉古人。你知道他告诉我什么吗，哈哈！他告诉我，他来自叙拉古的第九家族，很快就可以出去了。哈哈，第九家族，叙拉古又有了九个家族！”

“这意味着……”德克萨斯嘴里的酒漫上了苦涩。

“意味着我们没有家了德克萨斯！拉普兰德与德克萨斯两个家族被彻底的遗忘，被彻底的掩藏在了历史的尘埃中！德克萨斯，我们何去何从？何去何从？！”

又是一口啤酒入肚，拉普兰德略微冷静了下来，躺在沙发上闭着眼睛。

德克萨斯以为她睡着了，拉普兰德却冷不丁的出声：“德克萨斯，你猜我被送进监狱后登记的时候发生了什么？那个监狱的资料库中没有我，于是那个官员就现场给我登记。他问我是哪里人，我说我是叙拉古人。那人不信，说既然我是从龙门押过来的，就算我是龙门人得了。我说我是叙拉古人，给我国籍登叙拉古。那人冷笑一声，笑话，除了萨卡兹永远是萨卡兹，其他无论是谁进了龙门那都是龙门人。在哪个地方就是哪的人，

这个浅显的道理你不明白？德克萨斯，我失去了我的家乡，我在家乡里被人遗忘，我在家乡外被剥夺家乡，德克萨斯，告诉我，我应该怎么办？”

德克萨斯没有理醉成一团的拉普兰德。她把她扔到床上，收拾完拉普兰德留下的烂摊子，坐在床边轻声说：

“那还能怎么办，我们现在是异乡人了。”

十

在那天喝醉之后，拉普兰德就把双剑收进了衣橱。她向德克萨斯学习如何着衣，辞去了甜品店的工作，向企鹅物流发了简历，最终成为见习员工之一，被德克萨斯带着一起送快递。拉普兰德开车，德克萨斯坐在副驾驶指路。

拉普兰德一日比一日的安静，令德克萨斯于其中品出了一丝麻木。她过起了普通人的生活，两人一起参与叙拉古团结会。有时拉普兰德也会被点上去发言，她就彬彬有礼的抓起话筒：“你们好，朋友们，今天我想听你们说。”

日子一天天的过着，拉普兰德陪着她一起出差走遍泰拉。去拉特兰找能天使打秋风，去罗德岛协助他们战斗，直到最终死在她的怀中。

当拉普兰德闭上眼睛失去呼吸时，德克萨斯感到一阵恍惚，拉普兰德就这么死了？她死的无声无息，无人知道她死的这么卑微。她本应死于杀与被杀，瑰丽暴力而壮烈，但是她没有。她死的原因很简单，只是源石病突发，与一个普通感染者的死法一模一样。

她的尸体没有结晶化带来污染，于是她带着它去罗德岛登记她的死亡。登记人员看起来是个新手，记上她的名字时略有生疏。德克萨斯瞥了一眼名单，拉普兰德的名字和

其他闻所未闻的感染者挤在一起。登记人员不允许她带着拉普兰德的遗体，德克萨斯却执着一定要带走，最终这事引来了博士。

博士在一阵沉默之后批准了德克萨斯的请求，还赠送了两张去叙拉古的机票。德克萨斯松了一口气，还好，她对着拉普兰德说，还有人记得我们，你听到了吗，你不是默默的死去，至少我和博士都知道了。

此时她站在叙拉古最高的山上，拉普兰德的遗体被放在她的身边，山下就是德克萨斯家族曾经的所在地。拉普兰德突然活了过来，握着她的手，艰难的留下了遗言：“德克萨斯，我们走遍了泰拉，但是没有去过叙拉古。德克萨斯，如果故乡不接受我们，我们就主动回到她的怀抱。德克萨斯，带我走，带我回到家乡，带我回家，我会成为叙拉古的一部分。德克萨斯，我想回家。”

德克萨斯抱起拉普兰德，轻轻吻了一下她的额头。

“拉普兰德，走，我们回家。”

她抱着拉普兰德从悬崖上一跃而下，潇洒的像是天空中飞翔的雄鹰。德克萨斯家族残留的园地像是披在四周大山上的绿色彩带，巨大的白色岩石熠熠生辉，一声狼嚎顺着月光传遍了整座大山。

失去故乡的异乡者，终得返乡。

十一

车辆突然一个急转弯，猛地震醒了德克萨斯。拉普兰德死了？她赶忙坐直，环顾四周。还好，只是个梦。

她向车外看去，发现车子在龙门错综复杂的街道中拐弯，终于将一人堵在了小巷之中。驾驶位上的拉普兰德狞笑着跳下车，一把抽出长剑：“叛徒，可算让我逮着你了，嗯？背叛的滋味是不是很舒服？我可是一直记着

呢，这道伤疤可无时无刻不在提醒我啊！”

然而在拉普兰德挥下长剑之后，并无刀剑入体的声音，只响来一道“叮当”的相碰之声。拉普兰德定睛一看，原来是德克萨斯。她光剑一挥，将拉普兰德逼退数米。

“让开，德克萨斯。”拉普兰德将刀指向德克萨斯，“根据叙拉古的传统，叛徒必须死。”

德克萨斯没有说话。

“哼，德克萨斯，我找了这个叛徒找了整整三年，今天终于让我抓住了他！你确定你一定要救他？”

德克萨斯仍然没有说话，手中的光剑被横在面前。

拉普兰德定定的看着德克萨斯，确定她是认真的，冷笑一声，松开双手，双剑“哐啷”落地。她看向德克萨斯身后的人：“滚吧，饶你一命，但你记住……”

“这里是龙门。”德克萨斯突然打断了拉普兰德。

看着那人屁滚尿流的走后，拉普兰德仍在冷笑，眼眸中充溢着的是冰冷与疯狂。“德克萨斯，对，这里是龙门，所以……”

但她还没说完，便被光剑落地的一声“咣当”所打断。随之躯体一颤，德克萨斯将她一把抱住。冰冷和疯狂愣住了，颤抖片刻，变成了不知所措。

“我知道，我知道，这里是龙门。”德克萨斯抱得很紧，就像当初她们在码头分别之时。狼群取暖不会依托外物，她们仍是叙拉古人。

“所以走吧，拉普兰德，我们回家。”■

(责任编辑：黑子；

绘图：白鸟环；

本文首发于 bilibili)



蓝色的火焰劈啪作响，
温热尚存，无根者静默祷告。
生者彷徨遗忘昨日，
逝者无需悲戚明日。
流浪彷徨，失落了现在与未来，
埋葬于过往的血与尘。
寒夜立于荒冢，
无言腐烂。

Artist: LOFTER@Zin

罔者两手空空回到家乡，神明却将故乡追忆埋在永恒之下，无念无想。

风。

炽风

焚风。

萨尔贡之南，最南之地。黄沙在焦躁中起起落落，伴随着风掩盖了当空的艳阳。

男人趴在尸体上，上上下下摸索起来。他从尸体的衣兜里摸出了一个水壶，不加掂量便慌忙拧开壶盖，将壶嘴凑到嘴边。

没有水。

将空水壶丢在一边，尸体胸口挂着的一片铜铁铸币吸引了男人的注意。他将挂着铸币的绳子解开，略带厚度的金属片被其拿在手中。

“天有烘炉……地……生五金？”铸币正反面的纹理是古炎国语，男人生涩的将其读了出来。

一股讽刺意味浮涌上来。这是出行前，有人赠予尸体主人的护身符——看来这护身符也只是凡物罢了。话虽如此，男人还是把它塞到身上一个还算完好的衣兜中。理性本该告诉他抛去一切重物，但理性已在漫天的黄沙中消磨殆尽，只剩下一点点迷信的力量，支撑着男人的脊梁骨。

他站起来继续走向热土深处，身影在风沙中一点点

消失。他摇摇欲坠，身着的外衣已经在狂风摧残下破烂不堪。包裹已经被狂风裹挟的砂砾撕碎了，变成了一条毫无意义的条带挂在男人身上。走了许久，他眯起眼，看见那蒙蒙的风沙中逐渐显现出建筑。

杻阳山阁

改编自

《塔希里亚故事集：愿望》

◎ 巡检长安

这是焚风热土，泰拉大地之南的死亡区域之中惟一的建筑。这是那传说中神明的奇迹，是他有所怀疑却一直相信的那个神话。

男人一步一摇晃，疲惫的大脑只是无意识的让嘴里重复那几个字——

“……杻阳山阁，被遗忘者的图书馆……”

为了找到这里，他和曾经的伙伴们在无尽的沙漠中，和热量，脱水，源石流搏斗了两年又五个月。其他

人都死了，但是他却站在了愚蠢私欲的终点。

他颤颤巍巍的向着那边走去，双手颤抖，脚步凌乱。沙粒中埋藏的碎石刺穿了他的靴子，却没有刺穿脚底厚厚的茧。他一步一踉跄，跌跌撞撞走向图书馆的大门扉。

绯红的厚重木门发出吱呀吱呀的，令人心酸的声音。

脚下是坚实的楠木地面和大理石混砖，其之上一排排书架矗立，宛如顶天立地的巨大耳目。男人环顾四周，发现不只是书架，墙壁上也布满密密麻麻的凹槽，摆满了书籍和纸卷。

视野中还有一座大阶梯，上面的吊杆和扶手也被镂出深槽，放满了莎草纸和成叠的小册子。抬起头，万千天体从拱形的天花板倒垂而下，微微旋转着散发着星星的光芒。这神话般的场景，是他穷尽不长的人生所追寻的地方。

几滴眼泪从他的眼睛里滴了下来。脚生了根，他就像是书架一样矗在那里。直到楼梯上渐渐有脚步声传来，他才回过神——有人下来了。

男人傻傻的看着对方一步一步从楼梯上下来，无意识的在心底盘算组织着即将说出的话语。那个女人和他在哥伦比亚时，听到的流言

传闻所描述的模样一模一样：形似库兰塔的身躯，披散着短短的白发；带有些许黑色条纹的黄色长褂下，一条红色的尾巴满不在乎的拖曳着。

是那位传闻中的神明。

“好久没有来访客了。”女人瞄了他一眼，略过了男人，向他身后的书架走去。“要看书就自己找着看吧，动作小心点。”

“我……我要实现愿望。”

他开口了，犹犹豫豫，心底继续盘算着接下来的话语。“我穿过了焚风热土，穿过了饥渴和干热，穿过了哥伦比亚的世俗，莱塔尼亞的愚昧，萨尔贡的落魄来到了这里。焚书官，愿望之神啊，我希望……我希望您能实现我的愿望。”

焚书官看向男人，两人一时间陷入无言的沉默。

“你确定你要许愿？你思考好，你究竟想要什么了吗？”

“对，我思考好了。”男人坚定语气，大声地说。

焚书官注视着男人的脸，无形的眼神慢慢渗入男人面部肌肉上沟壑的深处。片刻后，她摇了摇头。

“你没有思考好，你的脸上带着期待和迷茫。你需要知道，短暂的思考是为了得到更加清晰的思维，分解

心底的情感是为了更加了解自己。可是，你是否客观的了解自己呢？”

“你是说你无法实现我的愿望？”

“怀疑是好事情，但事实并非如此。守信是我的品质，无论来者来自泰拉之北的萨米亦或泰拉之南的伊比利亚，我都不会扫他们的兴致。如果你觉得你思考好了，那么就说说你的愿望吧。只要是愿望，我就能实现。”

男人吸了一口气，这一刻他感觉自己长久以来没有刮的胡子是那么糟心。

“我，”他说，“我渴望得到财富，取之不尽的财富！我受了这么多的苦，不管是这次大漠远行，还是我前半段糟糕的人生。我抛弃了如此多的东西来到这里，这是我应该得到的！”

“嗯，财富。”焚书官晃了晃脑袋，在台阶上坐了下来。她用双手捧住脸颊，自下而上看着男人，“很现实，上一个到来的雷姆必拓人第一次提出的也是这个愿望。好吧，那么你想要怎样的财富，怎样来让你的财富取之不尽？”

“您这是什么意思？这个愿望不能实现吗？”男人瞪圆了眼睛，质问道。

神明叹了口气，“当然可以，但是你究竟需要什么财富？卡西米尔的监证会利

用消费和暗中血腥的操纵聚集财富；乌萨斯依靠漫长的征战和庞大领土的税收充裕帝国的国库；而古老的断罪帝国更是依靠着矿藏和艺术以至极富。这些国度富有，却未必拥有财富。我希望你获得的，是你真正想要获得的，没有偏差。你说你需要财富，你需要的财富是什么？想想。”

“财富就是钱！这有什么值得争议的吗？这样，我许愿能在哥伦比亚，拥有一家垄断公司！我可以垄断哥伦比亚……不，我可以垄断泰拉！我可以动用这家公司的力量，从这片大地的每一个地方为我赚钱！我可以躺在由龙门币和骑士斗技场的包厢券构成的海洋里游泳，用钱实现我所面对的任何一个问题！”

“想法不错。”焚书官点了点头，“那么，请你告诉我，你的公司，你的金融帝国是怎样运作的呢，他又该垄断什么呢？这是一个复杂的问题，复杂到如今它还在困扰世界上那些如你愿望般的人。想想。”

“什么？”男人很惊讶，“只要它在运作就可以了！我所做的只需要让金钱流到我的口袋里。我许下这个愿望不是为了给自己带来问题的。”

“这不是问题！这是必



要的思考！”焚书官训斥，“当你不知道该如何运作它，你就不能掌控它！我能给你一瞬间的辉煌，但是如果你不能解决这个问题，你的辉煌就会衰败。我让你站的越高，你就会摔得越惨。想想。”

“那就给我永久的辉煌！让它一直持续着，运作着！直到到我死去！”

“你不懂吗？长久的辉煌在于构造它的基石是否闪耀。不会思考的人，拥有最愚钝的剑，能够将无比伟大和永久的辉煌撕碎。我可以让你长出羽兽的翅膀，可是如果你不学会怎么使用它，你又怎么能够飞翔起来？想想。”

两人沉默了一下。

“你是说我不配拥有这样的愿望？”男人扯着衣角思索，说道。

焚书官站了起来：“你现在还配不上。问题不在财富，而在取之不尽之上，想想。”她向着楼梯上走去，“如果想好了，就跟上来。”

男人忙不迭跟着她走上楼梯，在她的身后喊道：“我知道了。给我源石钉，用之不竭的源石钉吧，这样我就有了无尽的财富！给我一个袋子，能从里面取出无穷无尽的源石钉！”

“这个愿望我不能实现。”神明走着没有回头。

“为什么？你不是愿望

的神吗？”

焚书官停了下来，她伸手从楼梯雕空的栏杆里抓出一卷莎草纸，“因为这个愿望自相矛盾。当你能够让源石钉取之不竭，其本身已经不再拥有原本的价值。这个愿望的本质是无限的输入，它要么是毁灭经济的基石，要么则让‘货币’一文不值。”

语罢，焚书官突然唱起言语晦涩的曲调来。她手里的那卷莎草纸在歌声中凭空燃烧，一缕纸灰飘过，黏在男人的胡须上。

“那我应该怎样得到财富？”男人将毛须上的飞灰撵掉，问道。

“你是为了获得财富而追求财富吗？想想。”

“……有了财富我就可以拥有……我可以买下一切，包括我想要的官职……权利！我直接许愿权利不就行了吗？”男人左手握拳一拍右手，“我需要权利！我可以超越拉特兰的教宗或是莱塔尼亚曾经的巫王，如果权力的权柄被握在我手！”

“不错，你了解了权利和财富相辅相成——这是好事情，你做了微弱的思考。那么，你想要怎样的权利呢？想想。”女人继续往楼梯上方走去。男人跟在她的身后。

“这样，我要成为大势力的统治者。我拥有权利，

整个国家都是我的后盾……不对，让泰拉成为我的王国吧！我要做国王，我的命令无人能够抵抗！”男人不加犹豫。

“哎。你追求的不是权利，是统治。”焚书官叹了口气。

“有什么区别吗？”

“当然。权利抽象，统治而在抽象中更加趋于物质。于是，又是那个问题了，你该如何维护你的统治呢？”

“什么？不，我才不要费心思考如何维护统治呢！我只是想要用我的权柄享受我能用金钱换取的一切！”男人有些急了，双手在空中比划着，“在这基础上，不管是怎样的统治都能够接受！”

焚书官点头：“那么你所追求的不是权利也不是统治，而是享受啊。享受当然没有问题，特权阶级利用阶级权益从不有违天理。那么，你知道如何在享受的同时，维持自己的统治吗？”

男人有些不耐烦的抓着自己的胡子，“你都知道我做统治者是为了利用权利给自己带来享受，那我为什么要费劲心机维护自己的统治？”

“你停止思考了。你没有发现，你的享受是建立在统治之上的。官位盛，天佑皇，常胜利，沐荣光——官

位不盛何来荣光？统治是一门学问，一门付出和收益都很沉重的学问，维护统治是你的付出，享受是你的收获。想想。”

他们一步一步向着楼梯上走去。在一个楼梯的转角，男人再次开了口：“神啊，你知道矿石病吗？”

焚书官点了点头。

“我想，请您赐予我治愈矿石病，这种令人憎恶的绝症的能力吧！这样，这样，那些本该去死的矿石病人，就会自发的聚集到我身边，加入我未来的国度，成为我的臣民了——这就是我想到的统治方法。”

焚书官摇了摇头

“什么？为什么？这难道不是统治的方法吗？”

“虽然你思考了，但是如果你是为了统治而许下这个愿望的话，对不起，办不到。”

“为什么？”

“矿石病患者所得的是两种病。一种叫矿石病，一种叫‘偏见’。当大量的矿石病患者涌向你的国度，你觉得会不会出现某些‘消灭堕落患者的正义之师’呢？而你的国度的矿石病患者，又是否会仇恨其他的健康之人？而这份仇恨又是否会上升到以国家为单位的层面呢？你会发现，你只能治好肉体上的病症，却不能治愈

心灵上名为偏见和仇恨的毒疮。”

她说完，两人又一次沉默下来。些许之后，男人踌躇发声，语气中充满了失落。

“我有点明白，但是又不太明白。被你否定之后，我发现我不知道我要怎么统治，我也不知道统治是为了享受什么。”

焚书官转过身：“这样吧，我给你讲一个故事，一个跨越了时间和空间维度的故事——但是你要思考。你知道大炎吗？”

在焚书官古波不惊的视线中，男人点点头。

“想象一个类似曾经大炎的国度，一个曾经繁荣昌盛的国度。它叫清，曾是一个庞然大物。每个时代辉煌的标准都不一样，但是它曾经是最辉煌的。”

“他的统治者不擅长统治吗？”

“它的统治者不擅长统治。这个王朝的历代统治者擅长的是勾心斗角，驾驭权术，分配经济，爱德爱民。这些很适合治理，但是不适合统治——因为统治还需要的，正好是他们所缺失的：

增加——所以统治是一件付出如此之大的东西。清就是缺了一点点，导致它被其他的统治者按在了泥土里。他们失去了宫殿，失去了戏人，失去了价值连城的文物和站在皇城土地上的权利——最后大清亡了，连自己都失去了。统治不在，自然享乐也无所适从。想想。”

“可恶，这样的话我也无法统治了。那我需要什么？”男人揉起了他乱糟糟的，不时掉落沙粒的胡须。

就在这时候，他听到了“咣铛”一声。男人低下头，发现原本衣兜里那面大炎铸币护身符不知为何掉了出来。

焚书官弯下腰，将铸币捡起，沉默片刻。“你思考好你的愿望了吗？”她问。

“愿望……对了，我知道了！我需要知识，很多知识！我所缺的就是它，所以我无法驾驭取之不尽的财富，也无法得到长久的统治。”一道灵光突然闪过男人的脑袋，他大声地说道。

“这又是另一个问题了。知识，知识。”

焚书官从身侧的书架中取出一本厚皮书：“假设，这是你可怜的大脑，如今它被开发的可能就只有那么一点点，一点点——然后我把知识，很多知识灌了进去，不加分辨。那么你就会傻掉，

连调动自己头脑中原本的存货都做不到。最后，你的脑袋会变成这样。”

语罢，她突然又唱了起来。伴随着晦涩言语编织歌声的第一个小调过去，这本厚皮书突然迸出了剧烈燃烧的火光。在狂躁烈焰的扭曲下，最终书本燃烧殆尽，飞溅的火星就像是在嘲讽男人一般。

“我怎么会控制不了自己的头脑呢？”男人十分疑惑。

焚书官嘴角微微上扬：“你当然能控制你的头脑，但是那些知识还不属于你那可怜的小脑瓜。你刚才的行为愿望，就相当于只是在学习。你还需要思考。学习而不思考，带来的就是你头脑的迷茫。思考而不学习，你所思考的东西就没有价值。只是这世间的人面对问题，往往是在思考之后才意识到需要学习。”

“思考是本能，是人性，也是让那些知识一点点熔化流进你的脑子的烙铁。只有想过，才知道对不对。只有想过，才知道怎么用。我的愿望不会满足只知道伸手的人，但如果那手明确的知道什么是自己想要的，我就会将那东西塞进他的手心。”

男人十分为难，“可是，我就是为了节省时间，才希望获得知识的……”

“所以你思考不够。想想。”

两个人又陷入奇妙的沉默。在台阶交错的地方，焚书官选择了一条向下的楼梯。男人跟在后面，抬起头，发现那些发着光亮的天体似乎更加近了，连上面的纹理和气旋都可以看得清清楚楚。但是随着他们越来越向下，清晰的又变的模糊了。

男人开口了，“刚才的所有问题似乎都再告诉我：我不配。我要让自己配起来。给我时间，无穷的时间，我可以思考，我可以无止境的学习和思考，我就能学会我想要会的一切。我想要成为永恒。”

整座图书馆似乎瞬间安静了下来，天体微微颤抖，光芒不再那么稳定了。

焚书官随着他的话语落定而停下脚步，接着慢慢的转过身。她的脸上不再是那种无所谓的表情了，一种淡淡的悲伤爬了上来。

她开了口，不再是那种带着引导的语气，仿佛是在陈述一个残忍无情而冰冷的事实：

“我可以把你变成一座石雕，然后给你灌输所有的知识；我可以把你搬到伊比利亚灯塔废墟之上，让每一个海嗣都能在一海里外看到你。你可以在伊比利亚潮湿的空气和深海中弥漫出的淡

淡恶意中慢慢思考和学习。你不会开裂，也不会死去，更不会消散。外界将与你无关，你会成为泰拉大地的一部分。这就是你要的永恒。而且，这也不是永恒。”

她的眼神很冰冷，就像是内心深处最刺骨的寒冷被激发了出来。男人吓得后退了一步，结结巴巴的开口：“你，你……你不是神明吗？”

“在漫长的思考中我只知道了一件事情。”焚书官一字一句：“永恒是终点，死亡是终点，所以对于生命来说，永恒是死亡。想想。”

“那你让我永远的活着！”

“有生命的石头也算是活着。”

“那就让我永葆青春，让我不会老去！”

“那么你仍然会死！暴风雨，饥饿，矿石病，中毒，甚至被口水淹死！”

“那你让我不会被杀死！”

“你没有思考！人被杀，就会死！你知道什么人是不会被杀死的吗？”

焚书官的语气突然收敛了回来，就像是暴雨狂风之后的一滩死水。“你知道的。”

“……是死人。”男人低下头，“这个问题没有意义。”

“不对，是对你没有意义。我有万千方式能够曲解你的愿望，但是只有思考并

把握本质才能真正把你想要的东西握在手里。永恒是什么？永恒是比永远更久。想想。”

“我不知道。对于我短暂的一生，一两百年已经很久了。有些人被人记住，他们难道不是永恒吗？”

焚书官再次叹了口气，给自己挂上了名为面无表情的面具。“夏虫不知冰寒。你要知道，被记住就会被遗忘。我也是遗忘的神，扭阳山阁，这里也叫被遗忘者的图书馆”

“我不明白。你可是神明啊”

“神明就该明白吗？”

“神之高贵，又怎么不会明白永恒呢？”

“高贵？你知道大炎曾有一位真龙，击败了神明吗？”

男人惊讶的怔住了眼：“……怎么可能？”

“怎么可能？很久很久以前的大炎，随着震天撼地的龙吟响彻世间，一匹匹名为神的巨物倒在龙剑之下。有的神被格杀，有的神被赦封，还有的神逃走了。其中一位逃走的神明逃啊逃，逃向南方。为了苟且偷活，躲避那个如日中天的国度，逃走的神明只能借助展现人们的遗忘来被遗忘……这也叫永恒吗？”

他们已经再次走回图书

馆的最下层。焚书官一只手握着那块铸币护身符，另一只手的指尖滑过一本本放置楼梯栏杆镂空雕槽里的书。

“找到了。”

她伸手将一卷发黄的羊皮纸拿在手心里，伸出手给男人展示了一下，“你看，这是什么？”

男人犹豫片刻，说：“这是纸。”

“这也是一位老人。很久很久以前的老人。”她把手收了回来，抖了抖羊皮纸张，“曾经在米诺斯附近，有一个硕大的帝国。这个老人居住在帝国的边陲，孤僻，死板，无妻无子。但他是大学者，身为黎博利的他奠定了那个帝国的法律基础，他的法让帝国统治万民，扩大版图。他将传统习俗和法律融合，创造了适用于帝国所有人的万名之法。”

她用几乎是捧读的平淡语气和男人讲述老人的故事。“他的死亡是从某时某刻就注定的。那时候，贵族们在商讨改变法律的事情。他提着一只鸡冲进议会大厅，用几乎滑稽的姿态对所有人高举那只鸡，并喊道‘鸡不能变成其他东西，法律也是！’贵族们在，贵族所围绕的君王也在，所有人都在。那位君王曾经也在他的门下学习过法律。”

“但是他还是被吊死了，

身体挂在广场上，在太阳下曝晒。贵族们洋洋得意，君王冷眼相视，不知情的平民议论纷纷。什么都没有改变。”

“三天之后，大雨开始落下。雨水汇成洪流冲刷一切。洪水摧毁城墙，冲倒贵族的良田，带走君王的宫殿，当然还有平民密密麻麻的简陋土屋。帝国消失在洪水之中。”

“百年前，那里的遗迹被如今的米诺斯发掘了出来，老人的事迹也伴随着文物出土。但是时过境迁，该忘记的被忘记，该消散的被消散。如今最后一位知道老人思想的维多利亚瓦伊凡学者正躺在他的摇椅上艰难的咳嗽呼吸，而老人活在他那脑袋里。不过，时候到了。”

她再次唱起了晦涩的歌曲，随之羊皮纸边缘逐渐燃起黑色的火焰。火舌几乎是舔舐着爬上纸张的边缘。一瞬间，火焰燃了起来，纸张分崩离析涅成飞灰。

“他被忘记了。”焚书官说。

飞灰很快消失在空气中。

男人注视着火焰，“也许他只是不够伟大。”

“不够伟大吗？看来刚才关于神明的寥寥片语还不够啊。抬起头来，你看到那些用于照明整座扭阳山阁的

天体星球了吗？”

于是男人抬起头，看着那些微微旋转的天体，“是的，我看得见。”

“那些天体，超过三千五百万颗行星，是一个帝国。”

男人惊讶的看着焚书官，“帝国？”

“对，帝国。那是一个抽象可能的未来，人们在天空中如同蝗虫般扩张，带着他们永不消磨的愚昧和智慧，贪婪和良知，找到并开辟了无数如同泰拉的大地，将整片遥远而广阔的天空卷入星际战国年代。这是最后的成品，疆域超过数以亿万个乌萨斯，人口总计超过数兆亿的巨大帝国。这是银河帝国。伟大吧？”

“……对。”

“但是他灭亡了，灭亡于庞大臃肿，灭亡于官僚和失败的统治者。最后的最后，一个园丁失手杀死皇帝，成为了导火索。天空中每一片领土纷纷宣布独立，统治者和夺权者剑拔弩张，你我都无法理解的恐怖武器飞向每一个角落，混乱和内耗在瓦解整个帝国。时候还没到，不过总会发生的。伟大和渺小，在扭阳山阁没有意义。”

男人无所适从，他在原地转了个圈子，问道：“你给我看这个是为了什么？我不知道我应该许什么愿望

了。”

焚书官走向另一排书架，“我只是向你展示了我的工作——我当初为了活下来所付出的代价，并和你证明了你所不知道的永恒的荒谬。所谓永恒，比永远更久。幸运的是，人不能也不可能超越永远，自然就不能抵达永恒。”

“如今，我的工作是将记忆从大地中连根拔起，许愿不过是副职，思考不过是消耗时间的方式。君王和皇子争夺权力的时候，我在；乌萨斯的铁骑踏入萨米的时候，我在；人们敬畏而为之忙碌的时候，我在；背叛者追寻政治，欲望和理想的时候，我在；争执臣服于我，希望臣服于我，生命臣服于我，死亡臣服于我。只有思考未曾臣服于我，它无时无刻不在困扰着我。所以我推崇思考。”

她走到另一排书架面前，举起手中的火把照亮一本本书的书脊。

“所以你要思考，你可以细细的思考。去坐在那边的台阶上吧，想想，如果伟大不可得到，又有什么渺小是自己渴望的。想想。”

男人照做了。他坐了下来，被风沙划破的裤子垂在台阶上。随着他的坐下，焚书官消失在了视野中。他用牙齿嚼着干硬的嘴唇，整个

扭阳山阁再次陷入沉默。

良久，他说道：“你知道她的对吧？”

“对，我知道，那个你因为决定穿过焚风热土来找我，而决定抛弃的卡斯特女孩。她对你很失望。”焚书官古井不波的声音从身后传来。

男人用力嚼了嚼嘴唇：“这样，我许愿，我希望她能再次爱上我。你可以做到吧？”

“呐，如果是这样，我确实可以。我是不介意把自己当做春药或者迷魂药的。”

“不对！”男人喊道，“这个愿望不是你所说的那么龌龊的东西，我希望的是……”

突然焚书官的手从身后按住男人两侧的脸颊，并让他抬起头来。她低着头看着男人的脸，慢慢的问道：“有区别吗？想想。”

她松开了手，男人的头又垂了下来。

“这样，我，我，给我一个朋友吧，让他们有向导的智慧，铁皮的执着，机灵鬼的幽默和……”

这次焚书官没有等男人说完话就打断了他：“你说的那几个人的尸体，就倒在扭阳山阁外不到一千步的地方。为什么你不许愿复活他们呢？”

男人低着头一言不发。在他背后，焚书官嗤笑一声，

“啊，抱歉，我不知道是你下的手。”

“复活他们啊，也行啊。”男人慢慢的说。“我想许这个愿望。”

“你确定你要许下这个愿望吗？”焚书官绕过他身边，慢慢的向着楼梯往下。“当你为了争夺淡水和食物而割开他们的喉咙，打破他们的头骨时，你可曾想过如今你所想要许下的愿望？你确定这就是你来到这里本所想要的？想想。”

“……这不是我的本意，我太罪恶了……我要许愿，之前那个愿望，让我拥有治愈矿石病的能力吧。我要治愈这种疾病，为他们赎罪。”

“你是要为了赎罪而许下这个愿望吗？你是救助者，患者是被救助者，而你死去的朋友又是什么身份呢？他们甚至不是死于矿石病。你的赎罪只是为了自己，却要皇而堂之的牵扯上你的朋友，这难道不是一种伪善吗？你又该如何保证你的赎罪之心永不变质，永远像一个圣人一样救治他人不求回报？思考，并反驳我，或者换个愿望吧。想想。”

“……你是对的，这只是伪善。或许将来的我会变心，我无法保证。”

似乎有眼泪滴落。

“我，我迷茫了。我为了来到这里一趟，把我的人

生全毁了。让我重活一次吧，让我从头开始。我会好好活的，我不会再让自己站在这里的。”

“哦？你确定是这个愿望？你要知道，重活的你还是你吗？当这个愿望实现，现在的你已经死了。你真的没有什么生命的留恋吗？”

“而且，要知道，一个人的死法，反应了他的活法。”

男人又一次沉默了。整个扭阳山阁微微响起抽泣的声音。

焚书官弯下腰，对着不知适从的人轻声说：“思考，你要认识自己，认识自己想要什么，又能够掌握什么。不用着急，在扭阳山阁，你有足够的时间思考，我给你足够的时间思考。”

她站起了身，正要准备转身往回走时，男人又一次开口了。

“我，我知道了。我想回去。”

“……回去？回哪里？”焚书官侧过头，她的手里握着男人从尸体上捡来的铸币。

“回到雷姆必拓的乡下，回到我的家。我抛弃了一切，变现了土地，卖掉了所有资产，并和所有人借了一大笔钱，希望能够跨越焚风热土找到这里。但是，但是我好累啊，我想要在我的床上睡

上一觉，歇一歇。我所追寻的伟大是我不能掌控的，我所期盼的渺小是我曾经拥有的，但是当初我还没有丢干净，我还有家，还有一张床……”

“对，你没有丢干净，你还有名为‘家’的归处。但是如果你决定回去，你这次旅途就没有了意义。辛苦劳累，回到故乡还要面对庞大的债务，而你却什么都没有得到。你确定你要许这个愿望吗？想想。”

“……我确定。我已经不奢求什么了。而且这次旅途不是没有意义的，至少我知道了永恒的荒谬，和思考的价值。其他的，其他的就当是为我的无知和不思索买单吧。”男人慢吞吞的说。

焚书官闭上了眼睛，“那么，你的愿望正在实现——你现在回去吧。我向你保证，哪怕再大的沙尘风暴，你的残破躯体都能够穿过；只要你还站着，那恐怖无常的热土高温就不会击垮你。只要你还在前进，饥饿和干渴的苦痛就不能把你怎么样。现在去吧。”

于是男人站起了身，晃晃悠悠的向着图书馆的门口走去。

就在他推开扭阳山阁绯红色大门的时候，他听到身后的焚书官的声音：

“我希望，那个失魂落

魄的男人能够回到他的家乡。只要他走回家的路途上，饥饿和干渴就不能把它怎么样。他会穿过狂风和烈日，就如同奇迹庇佑一般。我让他的床下藏着黄金，能够等值支付他所欠的债务。当他到了家乡，他的朋友们就会在应该出现的地方出现，什么也不记得。这是我希望发生的，我是愿望的神。”

男人转过头，疑惑的眼神带着惊讶。见他停住了，焚书官突然大声说道：“再告诉你一个好消息，那个女孩从一开始就没有对你死心。所以现在，快走吧。”

“你……”

“这是你的愿望，我必然实现。伟大亦是渺小，我都将一视同仁。快走吧，别忘了在你的故乡，你还有一张床。”

男人点点头，走出了绯红色大门。随着门的关闭，焚书官再次沉寂下来。

她将手里的那枚“大炎古铸币”拿在手心晃了晃，随意的丢在了地上——铸币和地板碰撞，发出沉闷的撞击声，回荡在图书馆内。

“你一直在吧？这么曲折折，就为了找到我，不觉得太大费周章了吗？”焚书官突兀的对着铸币说道。

伴随着话语，铸币一点点的分解散灰——白褂持扇

的女性从铸币的灰烬中站了出来，面带玩世不恭的笑意。

“那当然是因为前辈你难找啊。”她笑着说。

焚书官闭上眼睛：“怎么称呼？”

“叫我年就好咧。”

“找我干什么？”

自称年的女性毫无顾忌的打量起这间大图书馆来：“欸，原本呢，我是想寻求你的帮助的。”

“帮助？”焚书官嗤笑，“我又不是你那十二个兄弟姐妹，更无意参加你们的家庭会议。我只是个当初不愿意向大炎俯首称臣，便落得这般田地的家伙——我又该怎么帮助你？”

“你应该知道，我的兄弟姐妹们咧，有人和我是站在一边的，有人不在乎，但也有人疯的很彻底呀。对于我们这种状况，一个仍然存活的‘神明’，多多少少能够提供一些指导意见吧？”年咂咂嘴，“原本我是这么想的咧，直到看到现在的你，我就知道前辈你的状态肯定混乱的不行呀，打个比方，就像是加满各种汤底的火锅底料。”

焚书官摇头：“守宫断尾，求自保罢了。”

“所以，希望你帮忙的计划落空了。相比之下，我倒是有了新的疑惑。”年晃动着手里的扇子，“那个刚

刚离开的男人，你引导他许的愿望，似乎毫无意义吧？”

“他已经带走了最重要的收获。”

年一晃扇子，打断了她的话并追问道：“你嫉妒他吗？他没有将过去丢干净，还为自己留了一张床。你呢？为了活下来，把一切丢的干干净净的你呢？代价又是什么呢？你难道真的不想回到大炎吗？”

“……请回吧。”短暂沉默后，焚书官微微低头。

年举起手吐吐舌头：“最后一个问题是咧，问完就走！我和许愿者们耽搁了不少焚书的工作吧？为什么不从一开始，就赶我们走呢？你引导来访者的每一秒，都在耽误你的工作吧？不过是许愿而已，直接满足就行了，至于许愿者的结局会怎样，我想不关你的事咧。”

“伟大亦是渺小，他们最真切的愿望我一视同仁，你也是。”焚书官回答道，“至于耽搁的工作……”

她转过身，看向身后将要焚烧的整座图书馆和万千藏书，“我还有很久时间可以用来完成它们。”

“很久时间？”
“对，很久，比永远更久。”

(责任编辑：广英；
绘图：珈茗；
本文来自作者投稿)

漫画二则

◎ 西江龙王

— 独行长路 —



— 蜜饼 —





征稿启事

《回归线》(英文 *Another End of Terra*)是泰拉创作者联合会与泰拉通讯枢纽论坛，以及合作伙伴杜兰兹移动大学联手制作的《明日方舟》同人电子杂志。

杂志的内容涵盖广泛，无论是长篇或短篇的小说，插画、漫画、摄影作品，或是对泰拉大陆的科学的研究，对游戏技术的探讨，都有可能在这里出现。

您可以直接在泰讯内发帖或将作品发送到收稿邮箱中，我们将会选择优秀作品，在征得作者同意后发表在杂志中（请注意，您通过邮件投稿视为您已经同意我们在杂志发表您的作品）。

收稿邮箱：TCA_doc@163.com

投稿前，请先阅读《回归线》投稿指南，并按指南中的要求进行投稿。

期待您的作品，也欢迎您为我们提出宝贵意见！